

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3及112年度

地址：臺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二段85、87號5樓

電話：(02)2772-6772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3~6		-
四、	資 產 負 債 表	7		-
五、	綜 合 損 益 表	8~9		-
六、	權 益 變 動 表	10		-
七、	現 金 流 量 表	11~12		-
八、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一) 公 司 沿 革	13		一
	(二) 通 過 財 務 報 告 之 日 期 及 程 序	13		二
	(三) 新 發 布 及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之 適 用	13~18		三
	(四) 重 大 會 計 政 策 之 彙 總 說 明	19~33		四
	(五) 重 大 會 計 判 斷、估 計 及 假 設 不 確 定 性 之 主 要 來 源	33		五
	(六) 重 要 會 計 項 目 之 說 明	33~63、68~69		六~二一、 二 三
	(七) 關 係 人 交 易	64~68		二 二
	(八) 質 押 之 資 產	-		-
	(九) 重 大 或 有 負 債 及 未 認 列 之 合 約 承 諾	85		二 八
	(十) 重 大 之 災 害 損 失	-		-
	(十一) 重 大 之 期 後 事 項	-		-
	(十二) 其 他	69~85		二 四~二 七
	(十三) 附 註 揭 露 事 項			
	1. 重 大 交 易 事 項 相 關 資 訊	85		二 九
	2. 轉 投 資 事 業 相 關 資 訊	85		二 九
	3. 大 陸 投 資 資 訊	85		二 九
	(十四) 部 門 資 訊	86		三 十
九、	重 要 會 計 項 目 明 細 表	87~106		-
十、	會 計 師 複 核 報 告	108		-
十一、	其 他 揭 露 事 項			
	(一) 業 務 狀 況	109~119		壹
	(二) 市 價、股 利 及 股 權 分 散 情 形	120		貳
	(三) 重 要 財 務 資 訊	121~124		參
	(四) 財 務 狀 況、財 務 績 效 及 現 金 流 量 之 檢 討 與 分 析	125~126		肆
	(五) 會 計 師 之 資 訊	127		伍

會計師查核報告

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合庫人壽」）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合庫人壽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合庫人壽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合庫人壽民國 113 年度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合庫人壽民國 113 年度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責任準備金－引用正確的保單資料

1.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如財務報表附註十七所述，截至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壽險責任準備之金額為 31,589,833 仟元（未包括責任準備－待付保戶款項 5,638 仟元），佔資產總計比率為 25%。

合庫人壽之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所提列之壽險責任準備係依據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規定辦理。

與壽險責任準備之提列之評估相關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暨攸關揭露資訊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二)、五及十七。

合庫人壽之管理階層係參照險種定價時提交主管機關之商品計算說明書提存邏輯，衡量每一張長期險有效保單之壽險責任準備，其中提存邏輯之變更除事先經主管機關核准者外，合庫人壽不得任意更動險種定價時提交主管機關之商品計算說明書所採用之公式及參數，因是本會計師認為引用未更動提存邏輯及正確的保單資料，對保險負債之提列至關重要，而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2.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瞭解合庫人壽所建置之壽險責任準備之提列相關內部作業，並執行測試以評估其依循相關內部作業規定之情形。

此外，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主要查核程序：

- (1) 取得合庫人壽管理階層自行評估之精算資料彙總表，選樣測試合庫人壽保單系統之保戶資料與壽險責任準備之提列資料是否一致。
- (2) 使用本事務所精算專家，針對壽險責任準備之提列執行以下查核程序：
 - A. 自保險商品中選樣測試，檢查保險商品上市前，精算備忘錄皆已提交予保險局申請批准，且備忘錄中準備金之計算遵循法規且適用於該等保險商品。
 - B. 自保單中選樣測試，重新計算各該保單之保險負債以確認合庫人壽保險負債之計算符合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及與提交監管機構之各種準備金提存公式及參數相符。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合庫人壽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合庫人壽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合庫人壽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合庫人壽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合庫人壽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

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合庫人壽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合庫人壽民國 113 年度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昭 宇



陳昭宇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3 月 4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六、二二及二八）	\$	3,140,709	3	\$	2,619,042	2
12000	應收款項（附註四、七、及十一）		1,190,879	1		1,303,254	1
1260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十）		117,564	-		121,791	-
	投 資						
14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八及二二）		4,788,353	4		3,786,747	3
1419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九及十一）		32,773,080	26		30,936,384	24
1414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十、十一及二二）		1,100,099	1		973,308	1
14300	放款（附註四及十二）		630,252	-		501,902	1
14000	投資合計		39,291,784	31		36,198,341	29
	再保險合約資產（附註四及十七）						
15100	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一淨額		161,064	-		222,128	-
15310	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一淨額		11,012	-		11,144	-
15320	分出賠款準備一淨額		44,441	-		11,545	-
15000	再保險合約資產合計		216,517	-		244,817	-
16000	設備（附註四及十三）		185,247	-		108,998	-
16700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十四及二二）		63,533	-		77,731	-
1780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十）		123,637	-		79,552	-
18000	其他資產（附註十五及二二）		1,311,400	1		1,307,798	1
18900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附註四及二三）		79,800,216	64		85,592,813	67
1XXXX	資 產 總 計		\$ 125,441,486	100		\$ 127,654,137	100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21000	應付款項（附註四、十六、二二及二四）	\$	1,482,307	1	\$	1,358,481	1
2170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十）		-	-		69,641	-
232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附註四、八及二二）		205,431	-		242,041	-
23800	租賃負債（附註四、十四及二二）		68,797	-		82,648	-
24000	保險負債（附註四及十七）		32,172,620	26		28,468,712	23
24800	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附註四及十七）		10,749	-		7,637	-
24900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附註四及十七）		11,782	-		94,240	-
2800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十）		182,714	-		34,986	-
25000	其他負債		360,523	-		185,851	-
26000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79,800,216	64		85,592,813	67
2XXXX	負債總計		114,295,139	91		116,137,050	91
	權益（附註十八）						
31100	普通股股本		6,881,166	6		6,881,166	5
32000	資本公積		9,310	-		9,310	-
	保留盈餘						
33100	法定盈餘公積		1,635,867	1		1,385,028	1
33200	特別盈餘公積		1,625,932	1		1,687,675	1
33300	未分配盈餘		1,842,121	2		1,791,687	2
33000	保留盈餘合計		5,103,920	4		4,864,390	4
	其他權益						
342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損益	(	876,112)	(1)	(	350,169)	-
34950	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其他綜合損益		28,063	-		112,390	-
34000	其他權益合計	(	848,049)	(1)	(	237,779)	-
3XXXX	權益總計		11,146,347	9		11,517,087	9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 125,441,486	100		\$ 127,654,137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錫漳

經理人：藍年紳

會計主管：許瓊文

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變 動 百 分 比 (%)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自留滿期保費收入(附註四、十七及十九)					
41100	簽單保費收入	\$ 8,235,494	51	\$ 7,429,894	51	11
51100	減：再保費支出	414,979	2	402,645	3	3
51310	未滿期保費準備					
	淨變動	(33,299)	-	32,528	-	(202)
41130	自留滿期保費收入合計	7,853,814	49	6,994,721	48	12
41300	再保佣金收入(附註四)	56,666	-	6,970	-	713
41400	手續費收入(附註二二及二三)	715,896	4	727,627	5	(2)
	淨投資利益(附註四、八、十七、十九及二二)					
41510	利息收入	1,023,896	6	902,752	6	13
4152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失	(625,933)	(4)	(239,219)	(2)	162
4152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利益	22,346	-	1,912	-	1,069
41550	兌換利益	1,021,239	6	94,290	1	983
41560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淨變動	82,458	1	346,093	2	(76)
41585	投資之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218)	-	(1,343)	-	(9)
41600	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損益	80,765	1	218,084	2	(63)
41800	其他營業收入	46	-	360	-	(87)
41900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收益(附註四及二三)	5,961,464	37	5,482,080	38	9
41000	營業收入合計	16,191,439	100	14,534,327	100	11
	營業成本					
	自留保險賠款與給付(附註四及十九)					
51200	保險賠款與給付	2,678,049	16	3,419,263	23	(22)
41200	減：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215,892	1	315,124	2	(31)
51260	自留保險賠款與給付合計	2,462,157	15	3,104,139	21	(21)
51300	其他保險負債淨變動(附註四及十七)	3,481,403	22	2,541,703	17	37
51380	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淨變動(附註四、十七及二二)	3,112	-	3,986	-	(22)

(接 次 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變 動 百 分 比 (%)
		金 額	%	金 額	%	
51400	承保費用	\$ 65,518	-	\$ 56,287	-	16
51500	佣金費用 (附註二二)	1,638,796	10	814,524	6	101
51800	其他營業成本	290,571	2	223,864	2	30
51900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費用(附註四及二三)	<u>5,961,464</u>	<u>37</u>	<u>5,482,080</u>	<u>38</u>	9
51000	營業成本合計	<u>13,903,021</u>	<u>86</u>	<u>12,226,583</u>	<u>84</u>	14
	營業費用 (附註十六、十九及二二)					
58100	業務費用	159,779	1	136,298	1	17
58200	管理費用	<u>700,106</u>	<u>4</u>	<u>716,713</u>	<u>5</u>	(2)
58000	營業費用合計	<u>859,885</u>	<u>5</u>	<u>853,011</u>	<u>6</u>	1
61000	營業利益	<u>1,428,533</u>	<u>9</u>	<u>1,454,733</u>	<u>10</u>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9400	處分及報廢設備損益	-	-	(1,694)	-	100
59900	其他營業外收入	<u>3,599</u>	<u>-</u>	<u>-</u>	<u>-</u>	-
59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3,599</u>	<u>-</u>	<u>(1,694)</u>	<u>-</u>	312
62000	稅前淨利	1,432,132	9	1,453,039	10	(1)
6300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二十)	<u>229,239</u>	<u>1</u>	<u>198,847</u>	<u>2</u>	15
66000	本期淨利	<u>1,202,893</u>	<u>8</u>	<u>1,254,192</u>	<u>8</u>	(4)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十八及二十)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29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損益	(570,028)	(4)	555,986	4	(203)
83295	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其他綜合損益	(80,765)	-	(218,084)	(1)	(63)
83280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費用	<u>40,523</u>	<u>-</u>	<u>(85,362)</u>	<u>(1)</u>	147
83000	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u>(610,270)</u>	<u>(4)</u>	<u>252,540</u>	<u>2</u>	(342)
850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592,623</u>	<u>4</u>	<u>\$ 1,506,732</u>	<u>10</u>	(61)
	每股盈餘 (附註二一)					
97500	基本每股盈餘	<u>\$ 1.75</u>		<u>\$ 1.82</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錫漳



經理人：藍年紳



會計主管：許瓊文



合作金庫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普 通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合 計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權 益 總 計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債 務 工 具 損 益	採 用 覆 蓋 法 重 分 類 之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合 計	
A1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881,166	\$ 9,310	\$ 1,153,665	\$ 937,767	\$ 1,876,587	\$ 3,968,019	(\$ 823,148)	\$ 332,829	(\$ 490,319)	\$10,368,176
	11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231,363	-	(231,363)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743,478	(743,478)	-	-	-	-	-
B5	現金股利	-	-	-	-	(357,821)	(357,821)	-	-	-	(357,821)
D1	112 年度淨利	-	-	-	-	1,254,192	1,254,192	-	-	-	1,254,192
D3	112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472,979	(220,439)	252,540	252,540
D5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254,192	1,254,192	472,979	(220,439)	252,540	1,506,732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6,430	(6,430)	-	-	-	-	-
Z1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6,881,166	9,310	1,385,028	1,687,675	1,791,687	4,864,390	(350,169)	112,390	(237,779)	11,517,087
	11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250,839	-	(250,839)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69,155)	69,155	-	-	-	-	-
B5	現金股利	-	-	-	-	(963,363)	(963,363)	-	-	-	(963,363)
D1	113 年度淨利	-	-	-	-	1,202,893	1,202,893	-	-	-	1,202,893
D3	113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525,943)	(84,327)	(610,270)	(610,270)
D5	11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202,893	1,202,893	(525,943)	(84,327)	(610,270)	592,623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7,412	(7,412)	-	-	-	-	-
Z1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6,881,166	\$ 9,310	\$ 1,635,867	\$ 1,625,932	\$ 1,842,121	\$ 5,103,920	(\$ 876,112)	\$ 28,063	(\$ 848,049)	\$11,146,347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錫漳



經理人：藍年紳



會計主管：許瓊文



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1,432,132	\$ 1,453,03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82,114	64,800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評價損益	225,358	(173,940)
A205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利益	(22,346)	(1,912)
A20900	利息費用	10,007	9,364
A21200	利息收入	(1,023,896)	(902,752)
A21300	股利收入	(165,290)	(147,041)
A21400	各項保險負債淨變動	3,448,104	2,574,231
A21500	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淨變動	3,112	3,986
A21600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淨變動	(82,458)	(346,093)
A21830	投資之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218	1,343
A22450	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損益	(80,765)	(218,084)
A22500	處分及報廢設備損失	-	1,694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865,127)	(47,615)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	(173)	-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變動數		
A51120	應收款項	442,481	(224,258)
A5114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63,574)	(525,557)
A5114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89,780)	(3,201,310)
A5114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5,370)	59,437
A51170	再保險合約資產	61,064	(48,639)
A51990	其他資產	587	(91,826)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A52110	應付款項	\$ 128,506	\$ 512,467
A52990	其他負債	<u>177,340</u>	<u>27,330</u>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903,244	(1,221,336)
A33100	收取之利息	987,931	910,767
A33200	收取之股利	165,290	147,041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0,007)	(9,364)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u>150,487</u>)	(<u>46,254</u>)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895,971</u>	(<u>219,146</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138,860)	(52,808)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273,252)	(1,458,295)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320,014	1,562,070
B05200	放款增加	(<u>127,336</u>)	(<u>63,517</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19,434</u>)	(<u>12,550</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134,572	-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207,101)	-
C0390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18,983)	(5,761)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u>963,363</u>)	(<u>357,821</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054,875</u>)	(<u>363,582</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99,995</u>)	(<u>34,427</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521,667	(629,705)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619,042</u>	<u>3,248,747</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3,140,709</u>	<u>\$ 2,619,042</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錫漳



經理人：藍年紳



會計主管：許瓊文



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於 99 年 1 月 28 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並於 99 年 3 月取得保險公司營業執照，自 99 年 4 月 20 日開始主要營業活動，並產生重要收入。

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經營人身保險事業，承保項目包括壽險、傷害險、健康險、年金險及投資型保險商品等。

本公司係由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合庫銀行」）及法商法國巴黎保險控股公司合資成立，持有本公司股份分別為 51% 及 49%。另合庫銀行於 100 年 12 月 1 日依據金融控股公司法及其他有關法令規定，以股份轉換方式成為合作金庫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合庫金控」）百分之百控制持有之子公司，為調整組織架構，合庫金控於 101 年 3 月 28 日經金管會核准，以 101 年 4 月 3 日為減資基準日，由合庫銀行以減資方式退還持有本公司之股份給予合庫金控，本公司並調整為合庫金控之子公司（持股比率為 51%）。

本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於 114 年 3 月 4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初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並未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4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有關金融資產分類之應用指引修正內容	2026 年 1 月 1 日（註 2）

註 1：適用於 202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初次適用該修正時，不得重編比較期間，而應將影響數認列於初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或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依適當者）以及相關受影響之資產及負債。

註 2：適用於 202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企業亦得選擇於 2025 年 1 月 1 日提前適用。初次適用該修正時，應追溯適用但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初次適用之影響數認列於初次適用日。惟若企業不使用後見之明即能重編時，得選擇重編比較期間。

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FRS 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 11 冊」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有關金融負債除列之應用指引修正內容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涉及自然依賴型電力之合約」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IFRS 19「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IFRS 17「保險合約」及相關修正

IFRS 17 係規範保險合約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FRS 4「保險合約」。IFRS 17 及相關修正主要規範如下：

- 保險合約之彙總層級

本公司應辨認保險合約組合。一組合係指包含具類似風險並共同管理之合約。屬於特定產品線之合約具有類似風險，故若其係共同管理則應納入同一組合。本公司應將所發行之保險合約組合至少劃分為：

- (a) 原始認列時為虧損性之合約群組；
- (b) 原始認列時後續並無成為虧損性之顯著可能之合約群組；及
- (c) 組合中剩餘合約之群組。

本公司不得將發行間隔超過一年之合約納入同一群組中，並應對所決定發行之合約群組適用 IFRS 17 之認列及衡量規定。

- 認 列

本公司應於下列最早之時點起認列所發行之保險合約群組：

- (a) 該合約群組之保障期間開始日；
- (b) 該群組中保單持有人第一筆付款到期日；與
- (c) 對虧損性合約之群組，當該群組成為虧損性時。

- 原始認列之衡量

於原始認列時，本公司應按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履約現金流量包括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反映貨幣時間價值與未來現金流量相關之財務風險之調整，以及對非財務風險之風險調整。合約服務邊際代表本公司將於未來提供服務時認列之未賺得利潤。除非保險合約群組為虧損性合約，本公司於原始認列保險合約群組時，應以一金額衡量合約服務邊際俾使不因下列各項而產生收益或費損：

- (a) 履約現金流量金額之原始認列；
- (b) 於該日源自群組中之合約之所有現金流量；

(c) 於原始認列日對下列項目之除列：

(i) 所有保險取得現金流量資產；及

(ii) 就與合約群組有關之現金流量先前已認列之所有其他資產或負債。

- 後續衡量

本公司應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按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之總和重新衡量保險合約群組之帳面金額。剩餘保障負債包含與未來服務有關之履約現金流量加計合約服務邊際，已發生理賠負債則包含與過去服務有關之履約現金流量。若後續衡量保險合約群組成為虧損性（或更加虧損），應立即認列損失於損益。

- 虧損性合約

原始認列時，若分攤至保險合約之履約現金流量、先前已認列之保險取得現金流量以及於該日源自合約之所有現金流量之合計數為淨現金流出，則該保險合約係屬虧損性。本公司應就虧損性合約群組之淨流出認列損失於損益，俾使該群組之負債帳面金額等於履約現金流量，且該群組之合約服務邊際為零。於先前認列之虧損金額已迴轉前，將不會產生合約服務邊際且不會有保險合約收入之認列。

- 保費分攤法

保險合約群組於原始認列時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本公司得選擇適用保費分攤法簡化保險合約群組之衡量：

(a) 本公司合理預期適用保費分攤法所產生對群組剩餘保障負債之衡量與適用一般模型所產生之衡量無重大差異；或

(b) 保險合約群組內每一合約之保障期間為一年以內。

若於群組開始時，本公司預期履約現金流量之重大變異性將影響理賠發生前之期間內對剩餘保障負債之衡量，則不符合上述(a)之情況。

適用保費分攤法時，原始認列之剩餘保障負債係：

(a) 原始認列時收取之保費；

(b) 減除該日所有保險取得現金流量；及

(c) 加計或減少於原始認列日對下列項目之除列：

(i) 所有保險取得現金流量資產；及

(ii) 就與合約群組有關之現金流量先前已認列之所有其他資產或負債。

剩餘保障負債於後續將調整期間內收取之保費、保險取得現金流量之攤銷、減除已提供服務認列為保險收入之金額，及減除已支付或移轉予已發生理賠負債之所有投資組成部分。

-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投資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投資合約係屬金融工具且其並未包括顯著保險風險之移轉。本公司若發行具裁量參與特性之投資合約，亦發行保險合約，則該合約亦應適用 IFRS 17 之規定。

- 修改與除列

當保險合約被修改且符合特定條件，屬實質修改時，本公司應除列原始合約並將修改後合約視為一新合約予以認列。

本公司應於保險合約消滅或被實質修改時除列保險合約。

- 過渡規定

本公司原則上應完全追溯適用 IFRS 17。惟實務上不可行時，本公司得選擇適用修正式追溯法或公允價值法。

修正式追溯法係指本公司應採用合理且可驗證資訊並且充分利用完全追溯法下所適用之資訊以達到最接近採完全追溯下之結果，但僅限於無須耗費過度成本或投入下之可得資訊。惟若無法取得合理且可驗證資訊則應採用公允價值法。

於公允價值法下，本公司藉由比較保險合約群組於轉換日之公允價值以及履約現金流量於該日衡量金額之差異，以決定轉換日之合約服務邊際。

- 金融資產之重新指定

於 IFRS 17 之初次適用日，已適用 IFRS 9 之企業對於符合 IFRS 17 第 C29 段規定之金融資產可重新指定並重分類。企業無須重編比較資訊以反映該等資產重分類之變動，故該等金融資產先前帳

面金額與其於初次適用日帳面金額間之差異認列於初次適用日之初始保留盈餘（或適當之其他權益）中。企業若重編比較資訊，重編資訊須反映 IFRS 9 對該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之規定。

另外，對初次適用 IFRS 17 前已適用 IFRS 9 之企業，就 IFRS 17 初次適用日之比較期間內已經除列之金融資產，企業可依個別金融資產為基礎選擇適用分類覆蓋法（Classification overlay）之規定，如同該等金融資產於比較期間已依 IFRS 17 第 C29 段重新指定規定予以重分類。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IFRS 18 將取代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主要變動包括：

- 損益表應將收益及費損項目分為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及停業單位種類。
- 損益表應列報營業損益、籌資前稅前損益以及損益之小計及總計。
- 提供指引以強化彙總及細分規定：本公司須辨認個別交易或其他事項所產生之資產、負債、權益、收益、費損及現金流量，並以共同特性為基礎進行分類與彙總，俾使主要財務報表列報之各單行項目至少具有一項類似特性。具有非類似特性之項目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應予細分。本公司僅於無法找出較具資訊性之標示時，始將該等項目標示為「其他」。
- 增加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之揭露：本公司於進行財務報表外之公開溝通，以及向財務報表使用者溝通對本公司整體財務績效某一層面之管理階層觀點時，應於財務報表單一附註揭露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相關資訊，包括該衡量之描述、如何計算、其與 IFRS 會計準則明定之小計或總計之調節以及相關調節項目之所得稅與非控制權益影響等。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照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本財務報告中資產及負債係按其性質分類，並依相對流動性之順序排序，而未區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五) 公允價值之基礎

本公司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如下：上市（櫃）證券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債券係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資產負債表日之參考價（包括買方報價、成交價或理論價）；國外債券係 Bloomberg 資產負債表日參考價（包括買方報價、成交價或理論價），其他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允價值。

(六)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五。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款項及放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附賣回票券投資，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本公司投資債務工具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與減損損失或迴轉利益係認列於損益，其餘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時重分類為損益。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針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之金融工具，係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金融工具之備抵損失；針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信用減損之金融工具，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為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本公司於考量發行人或交易對手未來 12 個月及存續期間違約機率（Probability of default, “PD”），納入違約損失率（Loss given default, “LGD”）後乘以違約暴險額（Exposure at default, “EAD”），並考量貨幣時間價值之影響，分別計算 12 個月及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違約機率為發行人或交易對手發生違約之機率，違約損失率係發行人或交易對手一旦違約造成之損失比率。本公司相關減損評估所使用之違約機率及違約損失率，係依據國際信用評等機構（S&P 及 Moody's）定期公布之違約率及違約損失率資訊，或內部歷史資訊（如信用損失經驗等），並根據現時可觀察之資料及前瞻性總體經濟資訊（例如國內生產毛額及經濟成長率等）調整歷史資料後計算。

本公司以金融資產之攤銷後成本衡量違約暴險額。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B.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事項
- C. 購入或創始已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
- D. 債權人因經濟或合約理由，對發生財務困難之債務人給予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持有供交易。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五。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3. 衍生工具

本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為換匯合約及換匯換利合約，用以管理本公司之匯率及利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若嵌入於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係以整體合約決定金融資產分類。衍生工具若嵌入於非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如嵌入於金融負債主契約），而嵌入式衍生工具若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其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混合合約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七) 再保險

本公司為限制某些曝險事件所可能造成之損失金額，爰依業務需要及相關保險法令規定辦理再保險。對於分出再保險，本公司不得以再保險人不履行其義務為由，拒絕履行對被保險人之義務。

分出再保險業務所產生之再保費支出、再保佣金收入及應付再保往來款項，係與相關保險合約之收益或費損於同一期間認列；因持有再保險合約之淨權利包括再保險準備資產、應攤回再保賠款與

給付及淨應收再保往來款項，係按所簽訂之再保險契約及與相關保險合約負債認列一致方法認列；再保險合約之資產或負債及收益或費損，與相關保險負債及相關保險合約之費損或收益不予以抵銷。

本公司對再保險人之權利為再保險合約資產（包括再保險準備資產、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與應收再保往來款項），並定期評估該等權利是否已發生減損或無法收回。當客觀證據顯示該等權利於原始認列後所發生之事件將導致本公司可能無法收回依合約條款應收之所有金額，且該事件對本公司可從再保險人收回之金額具有能可靠衡量之影響時，本公司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前揭權利之帳面價值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針對再保險合約之分類，本公司評估其是否移轉顯著保險風險予再保險人，若再保險合約未移轉顯著保險風險時，則該合約以存款會計認列衡量之。

屬移轉顯著保險風險之再保險合約，如本公司能單獨衡量其儲蓄組成要素，則分別認列該再保險合約之保險組成要素及儲蓄組成要素。亦即，本公司將所收取（或支付）之合約對價減除屬於保險組成要素部分之金額後，認列為金融負債（或資產），而非收入（或費用）。該金融負債（或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認列及衡量，並以未來現金流量折現值作為公允價值衡量之基礎。

（八）設 備

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若租賃改良之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租 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金額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十) 設備及使用權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設備及使用權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投資型保險商品

本公司銷售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要保人所繳保費依約定方式扣除保險人各項費用，並依要保人同意或指定之投資分配方式置於專設帳簿中，專設帳簿資產之價值以評價日當日之公允價值計算，並依相關法令及人壽保險業會計制度範本辦理之。

專設帳簿之資產及負債，不論是否由保險合約或具金融工具性質之保險契約產生者，皆分別依保險業財務報表編製準則規定帳列「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及「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項下；至專設帳簿之收益及費用，則係指符合 IFRS 4 保險合約定義之分離帳戶保險商品之各項收益及費用總和，分別帳列「分離帳戶保險商品收益」及「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費用」項下。

(十二) 保險負債

本公司保險合約及具有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其所提存之準備金係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規定辦理之，並經金管會核可之簽證精算師簽證。另本公司部分保險合約雖包含裁量參與特性及保證要素，惟本公司並未分別認列之，故將整體合約分類為負債。除團體短期保險各項準備之提列，應以實收保險費收入或依金管保財字第 11004925801 號函規定計算之保險費收入孰高者為計提之基礎外，其餘各項保險負債之提列基礎說明如下：

1. 未滿期保費準備

保險期間 1 年以下尚未屆滿之有效契約及保險期間超過 1 年之傷害保險，係依據各險未到期之危險計算並提列未滿期保費準備。

2. 賠款準備

係就已報未付及未報保險賠款提列之準備。已報未付保險賠款準備係逐案依實際相關資料估算，並按險別提存之；未報保險賠款準備則係依下列方法計提：

(1) 保險期間 1 年以下之健康保險及人壽保險：

按險別提存依其過去理賠經驗及費用，以符合精算原理原則之方法（例如：例如損失發展三角形法）計之。

(2) 傷害保險：

依其過去理賠經驗及費用，以符合精算原理原則之方法（例如：例如損失發展三角形法）計之。

3. 責任準備

人壽保險責任準備金以各險報主管機關核准時之生命表及計算責任準備金之預定利率為基礎，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第 12 條規定之修正制及各商品報主管機關核准之計算說明所記載之方式計算提列。

4. 保費不足準備

保險期間 1 年以上之壽險、健康險及年金險等業務，其保險費較責任準備為低時，除應依規定提列責任準備外，並應將其未經過繳費期間之保費不足部分提列為保費不足準備。

保險期間 1 年以下尚未屆滿之有效契約，應評估未來可能發生之賠款與費用，該評估金額如逾提列之未滿期保費準備及未來預期之保費收入，應就其差額按險別提列保費不足準備。

5. 負債適足準備

依照 IFRS 4 規定之負債適足性測試結果，所需增提之準備屬之。

(十三) 負債適足性測試

本公司之負債適足性測試係以公司整體合約為測試基礎，並遵守中華民國精算學會於 102 年 4 月 30 日所頒布之「國際財務準則公報第 4 號之精算實務處理準則－合約分類及負債適足性測試」之相關規範。本測試係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比較保險負債扣除遞延取

得成本及相關無形資產後之淨帳面金額，與保險合約未來現金流量之現時估計數額，若淨帳面金額不足，則將所有不足數額一次認列為損益。

(十四) 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非屬分離帳戶保險商品且被分類為無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其所收取之保險費金額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為「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該等保單之取得成本於保險契約生效時，沖減「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期末並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及相關解釋函令之規定提列。

(十五)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係人身保險業為管理匯率風險及降低成本，強化清償能力而特別提列。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之規定，本公司對所持有之國外投資資產，於負債項下提存之準備屬之。

依「人身保險業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應注意事項」等相關規定，本項準備金之累積限額、提存與沖減方式及其他應遵循事項如下：

1. 自負債項下之各險種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轉列為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之初始金額應自本制度實施之日起 3 年內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除第 1 年提列金額不得低於稅後初始金額之 3 分之 1 外，前兩年累計提列金額不得低於稅後初始金額之 3 分之 2。前述提列金額尚應考量本公司因將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轉列至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初始金額後，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規定計算而減少收回之金額。
2. 提存額度：當月以國外投資淨曝險部位乘以 0.05% 計算應提存金額外，當月有未避險外幣資產及負債兌換利益時，應以該金額乘以 50%，提存本準備金；另當月一年期新臺幣兌換美元換匯（Currency Swap）交易之平均避險成本率低於歷史平均避險成本率時，應以當月傳統避險本金金額乘以避險成本率差額除以 12 再乘以 25%，提存本準備金。
3. 沖抵額度：當月有未避險外幣資產及負債兌換損失時，應以該金額乘以 50%，沖抵本準備金；另當月一年期新臺幣兌換美元

換匯交易之平均避險成本率高於歷史平均避險成本率時，應以當月傳統避險本金金額乘以避險成本率差額除以 12 再乘以 25%，沖抵本準備金。本準備金每月月底餘額不得低於前五年度平均每月固定提存金額之六倍。

4. 本準備金之累積上限為前一年度國外投資淨曝險平均部位之外匯風險值。
5. 每年應就因採用本準備金機制已節省之避險成本轉列特別盈餘公積，當年度盈餘不足轉列者，應於以後有盈餘年度補提之，並在 3 年內至少一次作為盈餘轉增資或彌補虧損。
6. 若當年度有稅後盈餘，應就該金額之 10%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但報經主管機關核准者不在此限。

(十六) 保險費之認列及保單取得成本

本公司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其首期及續期保費係分別於收款並完成承保手續及屆期收款時認列收入。保單取得成本如佣金費用等，於保險合約生效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非屬分離帳戶保險商品且被分類為無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其所收取之保險費金額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為「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該等保單之取得成本於保險契約生效時，沖減「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屬分離帳戶保險商品且被分類為無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其所收取之保險費金額，於扣除前置費用或投資管理服務費等費用後之餘額，全數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為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該等保單因投資管理服務而支付之取得成本包括佣金費用及直接與新契約發行有關之增額費用等，予以遞延認列，並依服務提供期間之經過比例，按直線法逐期攤銷。本公司根據人壽保險業會計制度範本所提及之認列原則及計算方式，依商品之設計及比較所收取之手續費收入與所發生之服務成本作為判斷是否認列遞延手續費收入及遞延取得成本之依據。

(十七)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十八)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十九) 保險商品分類

保險合約係指一方（保險人）接受另一方（保單持有人）藉由同意於特定之不確定未來事件（保險事件）對保單持有人產生不利影響時給予保單持有人補償，以承擔來自另一方（保單持有人）之顯著保險風險之合約。本公司對於顯著保險風險之認定，係指當保險事件在任何情況下都可能會導致保險人支付重大之額外給付時，保險風險方屬顯著，但不包括缺乏商業實質之情況（即對於交易之經濟後果不具可辨識之影響）。

具金融工具性質之保險契約係指移轉顯著財務風險之合約。財務風險係指特定利率、金融工具價格、商品價格、匯率、價格指數、價格或費率指數、信用評等或信用指數、抑或其他變數（若為非財務變數則須非為合約一方所特有之變數）中之一項或多項，未來可能變動之風險。

於原始判斷時即符合保險合約定義之保單，在其所有權利及義務消失或到期前，仍屬於保險合約，即使在保單期間內其所承受之保險風險已顯著地降低。然而，具金融工具性質之保險契約若於續後移轉顯著保險風險予本公司時，本公司將其重分類為保險合約。

保險合約及具金融工具性質之保險契約亦可再進一步依其是否具有裁量參與特性而予以分類之。裁量參與特性係指收取額外給付之合約權利，以作為保證給付之補充，並且額外給付：

1. 可能占合約給付總額之重大部分。

2. 其金額或時點係由發行人之裁量。

3. 依合約係基於：

— 特定合約組合或特定類型合約之績效。

— 本公司持有特定資產組合之投資報酬。

— 本公司、基金或其他個體之損益。

嵌入式衍生工具之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之經濟特性及風險並非緊密關聯時，應與主契約分別認列，並以公允價值衡量，且將其公允價值變動計入損益。惟若該嵌入式衍生工具若符合保險合約之定義，或整體合約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將公允價值變動計入損益者，本公司無須將該嵌入式衍生工具與該保險合約分離。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保險負債及負債適足性測試

本公司之保險負債及負債適足測試係由精算人員依據精算原理及對相關假設之合理估計，包括各險別特性、歷史賠款攤回經驗、損失發展因子、預期賠款率及未來現金流量現時估計數等，本公司管理階層會定期覆核有關之估計，以減少預估與實際結果之差異。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70	\$ 70
銀行活期存款	1,126,236	863,454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	30,742
附賣回票券投資	2,014,403	1,724,776
	<u>\$ 3,140,709</u>	<u>\$ 2,619,042</u>

銀行活期存款、銀行定期存款及附賣回票券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銀行活期存款	0.00%~2.00%	0.00%~2.20%
銀行定期存款	-	5.65%
附賣回票券投資	1.51%~1.52%	1.31%~1.33%

七、應收款項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收分離帳戶	\$ 598,842	\$ 437,261
應收收益	376,170	320,224
應收投資款	99,152	441,945
應收手續費	87,296	87,783
其他	<u>29,528</u>	<u>16,127</u>
	1,190,988	1,303,340
減：應收收益備抵損失	(<u>109</u>)	(<u>86</u>)
	<u>\$ 1,190,879</u>	<u>\$ 1,303,254</u>

本公司依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評估應收收益之備抵損失，其評估方式與債務工具投資相同，請參閱附註十一。

八、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金融資產</u>		
受益憑證	\$ 4,770,195	\$ 3,572,569
衍生工具		
換匯合約	18,158	199,064
期貨保證金	<u>-</u>	<u>15,114</u>
	<u>\$ 4,788,353</u>	<u>\$ 3,786,747</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		
換匯合約	\$ 160,276	\$ 232,932
換換利合約	<u>45,155</u>	<u>9,109</u>
	<u>\$ 205,431</u>	<u>\$ 242,041</u>

(一)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換匯合約如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買入換匯合約	美元兌新台幣	114.1.17~114.12.26	USD 316,625/NTD 10,160,416
買入換匯合約	歐元兌新台幣	114.1.16~114.4.28	EUR 48,156/NTD 1,654,911

112 年 12 月 31 日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買入換匯合約	美元兌新台幣	113.1.22~113.8.19	USD 364,262/NTD 11,079,229
買入換匯合約	歐元兌新台幣	113.1.16~113.3.25	EUR 67,083/NTD 2,229,446

本公司從事換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上表所列之換匯合約因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二)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換匯換利合約如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合約金額 (仟元)	到 期 期 間	支付利率區間	收取利率區間
USD 13,000	114.4.25~117.1.19	3.2%~5.0%	0.92%~4.36%

112 年 12 月 31 日

合約金額 (仟元)	到 期 期 間	支付利率區間	收取利率區間
USD 13,000	114.4.25~117.1.19	3.2%~5.0%	0.92%~4.36%

本公司從事換匯換利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因匯率及利率波動產生之風險。上表所列之換匯換利合約因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三) 本公司自 107 年適用 IFRS 9 起，同時選擇採 IFRS 4「保險合約」之覆蓋法表達指定金融資產之損益。本公司就所發行保險合約相關之投資活動所投資之金融資產中，指定適用覆蓋法之金融資產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金融資產</u>		
受益憑證	\$ 4,769,658	\$ 3,572,056

於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該等指定適用覆蓋法之金融資產，於損益與其他綜合損益間重分類之金額說明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適用 IFRS 9 報導於損益之		
利益（損失）	\$ 643,841	\$ 430,678
減：倘若適用 IAS 39 報導於		
損益之利益	(724,606)	(648,762)
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損益	(<u>\$ 80,765</u>)	(<u>\$ 218,084</u>)

因覆蓋法之調整，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分別由 625,933 仟元減少為 545,168 仟元，及由 239,219 仟元減少為 21,135 仟元。

九、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一)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國內投資		
政府債券	\$ 11,025,907	\$ 11,444,205
金融債券	1,457,033	1,086,194
公司債券	<u>3,784,021</u>	<u>3,001,207</u>
小計	<u>16,266,961</u>	<u>15,531,606</u>
國外投資		
政府債券	3,520,767	2,945,679
金融債券	11,489,656	11,167,691
公司債券	<u>2,516,462</u>	<u>2,347,524</u>
小計	<u>17,526,885</u>	<u>16,460,894</u>
減：繳存營業保證金	(<u>1,020,766</u>)	(<u>1,056,116</u>)
	<u>\$ 32,773,080</u>	<u>\$ 30,936,384</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減損評估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一。

(二) 債務工具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國內投資		
政府債券	0.24%~1.88%	0.24%~1.88%
金融債券	0.57%~2.05%	0.57%~1.68%
公司債券	0.64%~2.05%	0.64%~1.80%

(接次頁)

(承前頁)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國外投資		
政府債券	1.39%~5.33%	1.39%~5.09%
金融債券	1.73%~6.71%	1.73%~6.71%
公司債券	2.99%~4.41%	2.99%~4.41%

十、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一)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國內投資		
政府債券	\$ 472,999	\$ 474,129
國外投資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		
定期存款	114,688	-
政府債券	506,361	493,495
金融債券	6,476	6,056
小計	627,525	499,551
減：備抵損失	(425)	(372)
	\$ 1,100,099	\$ 973,308

本公司依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其評估方式與債務工具投資相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減損評估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一。

(二) 債務工具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國內投資		
政府債券	1.18%~1.32%	1.18%~1.32%
國外投資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		
定期存款	4.45%~4.80%	-
政府債券	2.26%~4.80%	2.26%~4.80%
金融債券	4.77%	4.77%

十一、債務工具投資之信用風險管理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主要係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3 年 12 月 31 日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	按攤銷後成本 衡 量	應 收 收 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 33,782,596	\$ 1,100,524	\$ 376,170	\$ 35,259,290
備抵損失	(9,767)	(425)	(109)	(10,301)
攤銷後成本	33,772,829	<u>\$ 1,100,099</u>	<u>\$ 376,061</u>	35,248,989
公允價值調整	(999,749)			(999,749)
	<u>\$ 32,773,080</u>			<u>\$ 34,249,240</u>

112 年 12 月 31 日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	按攤銷後成本 衡 量	應 收 收 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 31,374,730	\$ 973,680	\$ 320,224	\$ 32,668,634
備抵損失	(8,625)	(372)	(86)	(9,083)
攤銷後成本	31,366,105	<u>\$ 973,308</u>	<u>\$ 320,138</u>	32,659,551
公允價值調整	(429,721)			(429,721)
	<u>\$ 30,936,384</u>			<u>\$ 32,229,830</u>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投資於信用評等為投資等級以上（含）之債務工具。信用評等資訊由獨立評等機構提供。本公司持續追蹤外部評等資訊以監督所投資債務工具之信用風險變化，並同時檢視債券殖利率曲線及債務人重大訊息等其他資訊，以評估債務工具投資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本公司考量外部評等機構提供之各等級歷史違約損失率與債務人現時財務狀況，以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本公司現行信用風險評等機制及各信用等級債務工具投資之總帳面金額如下：

113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等級	定義	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基礎	預期信用損失率	113年12月31日 總帳面金額
正 常	債務人之信用風險低，且有充分能力清償合約現金流量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0.00%~0.10%	\$ 35,259,290
異 常	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未信用減損)	(註)	-
違 約	已有信用減損證據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已信用減損)	(註)	-
沖 銷	有證據顯示債務人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對回收無法合理預期	直接沖銷	(註)	-

112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等級	定義	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基礎	預期信用損失率	112年12月31日 總帳面金額
正 常	債務人之信用風險低，且有充分能力清償合約現金流量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0.00%~0.10%	\$ 32,668,634
異 常	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未信用減損)	(註)	-
違 約	已有信用減損證據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已信用減損)	(註)	-
沖 銷	有證據顯示債務人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對回收無法合理預期	直接沖銷	(註)	-

註：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未有信用等級非屬正常之情形，故不適用。

關於本公司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其備抵損失變動資訊按信用風險評等等級彙總如下：

	信 用 正 常	異 常	違 約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且未信用減損)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且已信用減損)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083	\$ -	\$ -
購入新債務工具	1,650	-	-
除 列	(1,072)	-	-
匯率及其他變動	640	-	-
113 年 12 月 31 日備抵損失	<u>\$ 10,301</u>	<u>\$ -</u>	<u>\$ -</u>

	信	用	等	級
	正	異	常	違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且未信用減損)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且已信用減損)	約
112年1月1日餘額	\$ 7,740	\$ -	\$ -	
購入新債務工具	1,653	-	-	
除 列	(845)	-	-	
匯率及其他變動	535	-	-	
112年12月31日備抵損失	<u>\$ 9,083</u>	<u>\$ -</u>	<u>\$ -</u>	

十二、放 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壽險貸款	\$ 528,573	\$ 411,161
墊繳保費	<u>101,679</u>	<u>90,741</u>
	630,252	501,902
減：備抵損失	<u>-</u>	<u>-</u>
	<u>\$ 630,252</u>	<u>\$ 501,902</u>

放款主要有效利率區間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壽險貸款	1.75%~5.55%	1.75%~4.60%
墊繳保費	1.75%~5.55%	1.75%~4.60%

要保人得在解約金限額內向本公司申請壽險保單質押貸款。前述保戶在解約金範圍內貸款，本公司帳列「壽險貸款」科目。

另本公司保戶未依約繼續繳納保費時，亦得選擇以當時已累積之保單價值準備金自動墊繳其應繳之保費。前述保戶以保單價值準備金及紅利本息自動墊繳保費時，本公司帳列「墊繳保費」科目。

壽險貸款及墊繳保費係按解約金或於保單價值準備金金額之限度內核貸，若貸款金額或墊款金額加計應計利息逾已提存之累積責任準備金時，保單即行自動停效，無發生呆帳之虞，故未提列備抵損失。

十三、設 備

	電 腦 設 備	什 項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合 計
<u>成 本</u>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10,644	\$ 12,726	\$ 23,128	\$ 446,498
增 添	52,760	48	-	52,808
處 分	(7,668)	(5,546)	(18,865)	(32,079)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55,736</u>	<u>\$ 7,228</u>	<u>\$ 4,263</u>	<u>\$ 467,227</u>
<u>累計折舊</u>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03,860	\$ 8,721	\$ 21,840	\$ 334,421
折舊費用	52,212	1,446	535	54,193
處 分	(7,668)	(4,504)	(18,213)	(30,385)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48,404</u>	<u>\$ 5,663</u>	<u>\$ 4,162</u>	<u>\$ 358,229</u>
112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07,332</u>	<u>\$ 1,565</u>	<u>\$ 101</u>	<u>\$ 108,998</u>
<u>成 本</u>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55,736	\$ 7,228	\$ 4,263	\$ 467,227
增 添	77,376	10,055	51,429	138,860
處 分	(14,660)	-	-	(14,660)
重 分 類	(6,918)	(368)	7,286	-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11,534</u>	<u>\$ 16,915</u>	<u>\$ 62,978</u>	<u>\$ 591,427</u>
<u>累計折舊</u>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48,404	\$ 5,663	\$ 4,162	\$ 358,229
折舊費用	54,681	2,127	5,803	62,611
處 分	(14,660)	-	-	(14,660)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88,425</u>	<u>\$ 7,790</u>	<u>\$ 9,965</u>	<u>\$ 406,180</u>
11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23,109</u>	<u>\$ 9,125</u>	<u>\$ 53,013</u>	<u>\$ 185,247</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設備	3至10年
什項設備	3至5年
租賃改良	5年

十四、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 61,908	\$ 75,087
運輸設備	<u>1,625</u>	<u>2,644</u>
	<u>\$ 63,533</u>	<u>\$ 77,731</u>

	113年度	112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5,305</u>	<u>\$ 86,976</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 18,444	\$ 9,675
運輸設備	<u>1,059</u>	<u>932</u>
	<u>\$ 19,503</u>	<u>\$ 10,607</u>

除以上所列增添及認列折舊費用外，本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 租賃負債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u>\$ 68,797</u>	<u>\$ 82,648</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建築物	2.79%~5.19%	2.17%~5.19%
運輸設備	2.79%~4.00%	2.79%~4.00%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承租若干辦公室及車輛以供營業使用，租賃期間為 3~5 年。租賃期間屆滿時，該等租賃協議並無續租或承購權之條款。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13年度	112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18</u>	<u>\$ 13,917</u>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 4,221</u>	<u>\$ 2,567</u>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之		
變動租賃給付費用	<u>\$ -</u>	<u>\$ 755</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25,444</u>	<u>\$ 24,290</u>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建築物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若干電腦設備等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五、其他資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存出保證金		
保險業營業保證金	\$ 1,020,766	\$ 1,056,116
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保證金	128,876	85,155
辦公室租用保證金	4,954	8,572
其他保證金	681	1,244
	1,155,277	1,151,087
其他資產－其他	156,123	156,711
	<u>\$ 1,311,400</u>	<u>\$ 1,307,798</u>

依保險法第 141 條規定，保險業應按實收資本額 15% 提存營業保證金。另依同法第 142 條規定，此項保證金非俟宣告停業並依法完成清算後，不予發還。本公司於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皆繳存面額為 1,035,000 仟元之政府債券，作為營業保證金。

十六、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本公司於 113 及 112 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 16,539 仟元及 14,446 仟元。截至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支付予計畫之已到期提撥金額分別為 2,791 仟元及 2,521 仟元（帳列應付款項）。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退休金制度之員工主要係商借自合庫銀行，經與合庫銀行約定，本公司於各該員工商借期間，應按合庫銀行通用勞工退休金舊制提撥率（目前係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9.24% 計算，112 年 4 月 1 日以前係以 9.94% 計算）估列應負擔退休金費用，並俟商借員工調回合庫銀行

後，將其商借期間應負擔之退休金匯回合庫銀行。本公司 113 及 112 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0 仟元及 136 仟元。截至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已無尚未支付予計畫之已到期提撥金額。

十七、保險負債

(一) 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之保險負債：

本公司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其各項準備餘額明細及變動調節如下：

1. 未滿期保費準備明細：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保 險 合 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 金 融 工 具	合 計	保 險 合 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 金 融 工 具	合 計
個人壽險	\$ 796	\$ -	\$ 796	\$ 976	\$ -	\$ 976
個人傷害險	361,083	-	361,083	395,183	-	395,183
個人健康險	15,441	-	15,441	12,659	-	12,659
投資型保險	49,083	-	49,083	51,016	-	51,016
合 計	<u>426,403</u>	<u>-</u>	<u>426,403</u>	<u>459,834</u>	<u>-</u>	<u>459,834</u>
減除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個人壽險	1	-	1	12	-	12
個人傷害險	64	-	64	53	-	53
個人健康險	117	-	117	114	-	114
投資型保險	10,830	-	10,830	10,965	-	10,965
合 計	<u>11,012</u>	<u>-</u>	<u>11,012</u>	<u>11,144</u>	<u>-</u>	<u>11,144</u>
淨 額	<u>\$ 415,391</u>	<u>\$ -</u>	<u>\$ 415,391</u>	<u>\$ 448,690</u>	<u>\$ -</u>	<u>\$ 448,690</u>

前述未滿期保費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保 險 合 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 金 融 工 具	合 計	保 險 合 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 金 融 工 具	合 計
年初餘額	\$ 459,834	\$ -	\$ 459,834	\$ 427,455	\$ -	\$ 427,455
本年度提存數	426,403	-	426,403	459,834	-	459,834
本年度收回數	(459,834)	-	(459,834)	(427,455)	-	(427,455)
年底餘額	<u>426,403</u>	<u>-</u>	<u>426,403</u>	<u>459,834</u>	<u>-</u>	<u>459,834</u>
減除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年初餘額	11,144	-	11,144	11,293	-	11,293
本年度增加數	11,012	-	11,012	11,144	-	11,144
本年度減少數	(11,144)	-	(11,144)	(11,293)	-	(11,293)
年底餘額	<u>11,012</u>	<u>-</u>	<u>11,012</u>	<u>11,144</u>	<u>-</u>	<u>11,144</u>
年底淨額	<u>\$ 415,391</u>	<u>\$ -</u>	<u>\$ 415,391</u>	<u>\$ 448,690</u>	<u>\$ -</u>	<u>\$ 448,690</u>

2. 賠款準備明細：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保 險 合 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 金 融 工 具	合 計	保 險 合 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 金 融 工 具	合 計
個人壽險						
已報未付	\$ 60,746	\$ 746	\$ 61,492	\$ 30,029	\$ 746	\$ 30,775
未 報	-	-	-	-	-	-
個人傷害險						
已報未付	13,695	-	13,695	9,470	-	9,470
未 報	41,012	-	41,012	7,480	-	7,480
個人健康險						
已報未付	2,303	-	2,303	985	-	985
未 報	10,247	-	10,247	10,700	-	10,700
投資型保險						
已報未付	3,530	-	3,530	469	-	469
未 報	-	-	-	-	-	-
合 計	<u>131,533</u>	<u>746</u>	<u>132,279</u>	<u>59,133</u>	<u>746</u>	<u>59,879</u>
減除分出賠款準備						
壽 險	17,390	-	17,390	9,873	-	9,873
傷 害 險	26,203	-	26,203	1,143	-	1,143
健 康 險	848	-	848	529	-	529
合 計	<u>44,441</u>	<u>-</u>	<u>44,441</u>	<u>11,545</u>	<u>-</u>	<u>11,545</u>
淨 額	<u>\$ 87,092</u>	<u>\$ 746</u>	<u>\$ 87,838</u>	<u>\$ 47,588</u>	<u>\$ 746</u>	<u>\$ 48,334</u>

前述賠款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保 險 合 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 金 融 工 具	合 計	保 險 合 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 金 融 工 具	合 計
年初餘額	\$ 59,133	\$ 746	\$ 59,879	\$ 73,150	\$ 746	\$ 73,896
本年度提存數	131,519	746	132,265	59,085	746	59,831
本年度收回數	(59,133)	(746)	(59,879)	(73,150)	(746)	(73,896)
淨兌換差額	14	-	14	48	-	48
年底餘額	<u>131,533</u>	<u>746</u>	<u>132,279</u>	<u>59,133</u>	<u>746</u>	<u>59,879</u>
減除分出賠款準備						
年初餘額	11,545	-	11,545	24,551	-	24,551
本年度增加數	44,441	-	44,441	11,545	-	11,545
本年度減少數	(11,545)	-	(11,545)	(24,551)	-	(24,551)
年底餘額	<u>44,441</u>	<u>-</u>	<u>44,441</u>	<u>11,545</u>	<u>-</u>	<u>11,545</u>
年底淨額	<u>\$ 87,092</u>	<u>\$ 746</u>	<u>\$ 87,838</u>	<u>\$ 47,588</u>	<u>\$ 746</u>	<u>\$ 48,334</u>

3. 責任準備明細：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保 險 合 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 金 融 工 具	合 計	保 險 合 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 金 融 工 具	合 計
壽 險	\$ 20,304,197	\$ 4,210,855	\$ 24,515,052	\$ 15,820,830	\$ 4,554,027	\$ 20,374,857
健 康 險	1,312,448	-	1,312,448	1,168,466	-	1,168,466
年 金 險	-	5,746,061	5,746,061	-	6,340,825	6,340,825
投資型保險	<u>16,272</u>	<u>-</u>	<u>16,272</u>	<u>17,887</u>	<u>-</u>	<u>17,887</u>
合 計	21,632,917	9,956,916	31,589,833	17,007,183	10,894,852	27,902,035
減除分出責任準備	<u>-</u>	<u>-</u>	<u>-</u>	<u>-</u>	<u>-</u>	<u>-</u>
淨 額	<u>\$ 21,632,917</u>	<u>\$ 9,956,916</u>	<u>\$ 31,589,833</u>	<u>\$ 17,007,183</u>	<u>\$ 10,894,852</u>	<u>\$ 27,902,035</u>

前述責任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保 險 合 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 金 融 工 具	合 計	保 險 合 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 金 融 工 具	合 計
年初餘額	\$ 17,007,183	\$ 10,894,852	\$ 27,902,035	\$ 13,039,350	\$ 12,383,677	\$ 25,423,027
本年度提存數	5,009,938	162,950	5,172,888	4,618,270	204,292	4,822,562
本年度收回數	(603,101)	(1,100,886)	(1,703,987)	(628,530)	(1,693,117)	(2,321,647)
淨兌換差額	<u>218,897</u>	<u>-</u>	<u>218,897</u>	<u>(21,907)</u>	<u>-</u>	<u>(21,907)</u>
年底餘額	21,632,917	9,956,916	31,589,833	17,007,183	10,894,852	27,902,035
減除分出責任準備	<u>-</u>	<u>-</u>	<u>-</u>	<u>-</u>	<u>-</u>	<u>-</u>
年底淨額	<u>\$ 21,632,917</u>	<u>\$ 9,956,916</u>	<u>\$ 31,589,833</u>	<u>\$ 17,007,183</u>	<u>\$ 10,894,852</u>	<u>\$ 27,902,035</u>

註：截至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加計「責任準備－待付保戶款項」後之責任準備合計數分別為 31,595,471 仟元及 27,906,508 仟元。

4. 保費不足準備明細：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保 險 合 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 金 融 工 具	合 計	保 險 合 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 金 融 工 具	合 計
壽 險	\$ 16,278	\$ -	\$ 16,278	\$ 42,443	\$ -	\$ 42,443
傷 害 險	2,149	-	2,149	-	-	-
健 康 險	40	-	40	48	-	48
減除分出保費不足準備	-	-	-	-	-	-
淨 額	<u>\$ 18,467</u>	<u>\$ -</u>	<u>\$ 18,467</u>	<u>\$ 42,491</u>	<u>\$ -</u>	<u>\$ 42,491</u>

前述保費不足之變動調節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保 險 合 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 金 融 工 具	合 計	保 險 合 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 金 融 工 具	合 計
年初餘額	\$ 42,491	\$ -	\$ 42,491	\$ 1,385	\$ -	\$ 1,385
本年度提存數	-	-	-	41,847	-	41,847
本年度收回數	(26,988)	-	(26,988)	-	-	-
淨兌換差額	<u>2,964</u>	<u>-</u>	<u>2,964</u>	<u>(741)</u>	<u>-</u>	<u>(741)</u>
年底餘額	18,467	-	18,467	42,491	-	42,491
減除分出保費不足準備	-	-	-	-	-	-
年底淨額	<u>\$ 18,467</u>	<u>\$ -</u>	<u>\$ 18,467</u>	<u>\$ 42,491</u>	<u>\$ -</u>	<u>\$ 42,491</u>

5. 負債適足準備明細：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保險合約及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 金融工具	保險合約及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 金融工具
未滿期保費準備	\$ 426,403	\$ 459,834
賠款準備	132,279	59,879
責任準備	31,589,833	27,902,035
保費不足準備	18,467	42,491
保險負債帳面金額	<u>\$ 32,166,982</u>	<u>\$ 28,464,239</u>
現金流量現時估計額	<u>\$ 24,982,300</u>	<u>\$ 24,779,537</u>
負債適足準備餘額	<u>\$ -</u>	<u>\$ -</u>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經本公司評估後免提列負債適足準備。

本公司負債適足性測試方式說明如下：

	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
測試方法	總保費評價法
群 組	整體合約一併測試
重要假設說明	未來各年折現率假設，係依公司最佳估計情境及 考量現時資訊下之整體投資組合報酬率訂定

6. 其他保險負債淨變動：

	113年度	112年度
賠款準備淨變動	\$ 39,490	(\$ 1,059)
責任準備淨變動	3,468,901	2,500,915
保費不足準備淨變動	(26,988)	41,847
	<u>\$ 3,481,403</u>	<u>\$ 2,541,703</u>

(二) 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壽 險	<u>\$ 10,749</u>	<u>\$ 7,637</u>
	113年度	112年度
年初餘額	\$ 7,637	\$ 3,651
本年度保險費收取數	-	-
本年度保險賠款與給付	-	-
本年度法定準備之淨提存數	<u>3,112</u>	<u>3,986</u>
年底餘額	<u>\$ 10,749</u>	<u>\$ 7,637</u>

(三)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1. 外匯避險策略及曝險情形

本公司針對持有之國外投資進行避險，為確保避險有效性及妥適性，目前係以換匯合約（FX SWAP）及換匯換利合約（CCS）為主要避險工具，完全避險比例將維持在 95% 以上。

2.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之變動調節：

	113年度	112年度
年初餘額	\$ 94,240	\$ 440,333
本年度提存數：		
強制提存	5,728	-
額外提存	14,157	15,653
小計	19,885	15,653
本年度收回數	(102,343)	(361,746)
年底餘額	\$ 11,782	\$ 94,240

3.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之影響：

113 年度

影 響 項 目	未 適 用 金 額	適 用 金 額	影 響 數
本期淨利	\$ 1,136,927	\$ 1,202,893	\$ 65,966
每股盈餘	1.65	1.75	0.10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	11,782	11,782
權 益	11,185,076	11,146,347	(38,729)

112 年度

影 響 項 目	未 適 用 金 額	適 用 金 額	影 響 數
本期淨利	\$ 977,318	\$ 1,254,192	\$ 276,874
每股盈餘	1.42	1.82	0.40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	94,240	94,240
權 益	11,621,782	11,517,087	(104,695)

未適用金額之本期淨利＝適用金額之本期淨利±外匯價格變動準備淨變動（註）＊（1－所得稅稅率％）。

註：外匯價格變動準備淨變動即為當期綜合損益表中「外匯價格變動準備淨變動」之金額。

十八、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800,000</u>	<u>800,000</u>
額定股本	<u>\$ 8,000,000</u>	<u>\$ 8,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688,117</u>	<u>688,117</u>
已發行股本	<u>\$ 6,881,166</u>	<u>\$ 6,881,166</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員工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於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後，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如尚有盈餘，應先提列 2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其餘數，應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送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依金管會於 102 年 2 月 8 日發布之金管保財字第 10202501992 號函令，壽險業如擬採發放現金股利分配盈餘者（不包含負債型特別股），應先函報金管會，金管會將依個別公司財務業務健全度審酌。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同前述，依據金管保財字第 10202501991 號函令，保險業無虧損者，若擬將其依保險法第 145 條之 1 提列之法定盈餘公積，依公司法第 241 條

規定將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現金者，應檢附相關文件於股東會前向金管會申請核准。

本公司依「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13 年 6 月 14 日及 112 年 6 月 14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12 及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元）	
	112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111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250,839	\$ 231,363		
特別盈餘公積	(69,155)	743,478		
現金股利	963,363	357,821	\$ 1.40	\$ 0.52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重大事故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	\$ 99,842	\$ 92,619
危險變動特別準備之收回	52,257	46,552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稅後盈餘 10%特別盈餘公積	819,453	694,034
金融科技員工轉型特別盈餘公積	5,655	6,503
未到期債務工具除列損益特別盈餘公積	50,244	63,159
區隔資產特別盈餘公積	306,509	240,564
失能扶助保險特別盈餘公積	213	135
個人旅行平安保險意外死亡及失能特別盈餘公積	395	205
其他特別準備	53,585	53,585
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	237,779	490,319
合 計	<u>\$ 1,625,932</u>	<u>\$ 1,687,675</u>

1. 本公司針對保險期間 1 年以下之自留業務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第 18 至 20 條及 23 條之 2 之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重大事故特別準備」及「特別盈餘公積－危險變動特別準備」，以當年度年底為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入帳時點，故此部分之盈餘不得分配或作其他用途，其提列明細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重大事故特別準備	\$ 43,127	\$ 39,294
危險變動特別準備	<u>56,715</u>	<u>53,325</u>
合 計	<u>\$ 99,842</u>	<u>\$ 92,619</u>

2. 依台財保字第 0910074195 號函規定，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規定所收回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於次年度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後，依稅後淨額全數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且未經主管機關核准不得分配或為其他用途。
3. 依據 101 年 2 月 7 日金管保財字第 10102501551 號函及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之問答集有關人身保險業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注意事項第 9 條規定：為強化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效能，厚實資本，當年度有稅後盈餘應就該金額於次年度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後提列 10%特別盈餘公積。

依據 101 年 2 月 7 日金管保財字第 10102501551 號函及 104 年 5 月 8 日金管保財字第 10402026901 號函有關人身保險業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注意事項第 8 條規定，每年應就節省之避險成本轉列特別盈餘公積；當年度盈餘不足轉列者，應於以後有盈餘年度補提，並僅得迴轉用於盈餘轉增資或彌補虧損。

4. 依據 108 年 7 月 30 日金管保財字第 10804932431 號函規定：保險業自中華民國 108 會計年度起得不再繼續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方式，作為因應金融科技發展趨勢，協助保險業員工轉型及保障員工權益之用，惟仍應於年度預算編列一定金額，以支應員工轉型、訓練所需經費，以維護員工權益。另保險業自 108 會計年度起，於支用下列費用時，得就相同數額自 105 至 107 會計年度盈餘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範圍內迴轉：(一)員工轉職或安置之相關支出，包括協助員工於部門間或集團間轉調之相關支出，以及員工退離職所支付予員工優於勞動相關法令規定應給予之退休、離職金。(二)為因應金融科技或保險業務發展需要，提升或培養員工職能所辦理教育訓練或參加課程之支出。

5. 依據 108 年 6 月 25 日金管保財字第 10804501381 號函規定：為健全我國壽險業財務結構之穩健性，增強我國壽險業之清償能力，及因應未來接軌 IFRS 17「保險合約」可能之衝擊，壽險業應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就未到期債務工具除列損益依名目稅率 20%之稅後金額提列（收回）特別盈餘公積，除剩餘到期年限無法確定者，得以十年攤銷認列外，依除列標的剩餘到期期間逐年攤銷釋出為可供分配盈餘。

壽險業債務工具除列損益累積餘額當年度變動調節表

壽險業債務工具除列損益	金額
1.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債務工具除列損益累積餘額	\$ 50,244
2. 當年度稅前已實現資本利得 0 元，扣減所得稅之淨稅額 0 元後之稅後提列（收回）數	\$ -
3. 當年度可攤回之淨額	(\$ 8,504)
4. 期末之債務工具除列損益累積餘額	\$ 41,740

截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本機制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為 50,244 仟元，就本年度減少之變動數(8,504)仟元將於股東會決議後收回特別盈餘公積，收回後本特別盈餘公積累積餘額為 41,740 仟元。

本機制前期期末餘額及年度新增數之未來各年度攤銷金額明細表

年 度	前一年底 (12月31日) 除列損益累積餘額 之未來各年度可攤回 (攤提) 之金額 (1)	當年度除列損益 稅後提列 (收回) 數 (2)	期末除列損益累積 餘額之未來各年度 可攤回 (攤提) 之淨額 (3)
113 (註)	\$ 8,504	\$ -	\$ -
114	11,068	-	11,068
115	9,543	-	9,543
116	9,327	-	9,327
117	6,952	-	6,952
118	1,449	-	1,449
119	1,449	-	1,449
120	1,449	-	1,449
121	1,127	-	1,127
122	(78)	-	(78)
123	(78)	-	(78)

(接次頁)

(承前頁)

本機制前期期末餘額及年度新增數之未來各年度攤銷金額明細表

年 度	前一年底(12月31日) 除列損益累積餘額 之未來各年度可攤回 (攤提)之金額		當年度除列損益 稅後提列(收回)數		期末除列損益累積 餘額之未來各年度 可攤回(攤提)之淨額	
	(1)		(2)		(3)	
124	(\$ 78)		\$ -		(\$ 78)	
125	(78)		-		(78)	
126	(78)		-		(78)	
127	(78)		-		(78)	
128	(78)		-		(78)	
129	(78)		-		(78)	
	<u>\$ 50,244</u>		<u>\$ -</u>		<u>\$ 41,740</u>	

註：113 為評估年度；總計(1)+(2)欄位不含 113 年度數值

6. 依據 109 年 1 月 16 日金管保財字第 10804963711 號函及自 109 年 7 月 1 日生效之修正「人身保險業辦理利率變動型保險商品業務應注意事項」規定：為利壽險業未來能順利接軌國際清償能力等制度並能穩健經營宣告利率之保險商品業務，減少未來可能產生之衝擊，壽險業依其他法令於每年會計年度終了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如仍有可供分配盈餘時，應再就當年度宣告利率之保險商品各區隔帳戶資產價值(不含 FVOCI 未實現損益及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損益)超過各種準備金總額之淨增加數，依名目稅率計算稅後金額之 20%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宣告利率之保險商品就未到期債務工具除列損益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者，得就當年度提列數自本特別盈餘公積扣除。前項特別盈餘公積累積上限為當年度年底宣告利率之保險商品各區隔帳戶資產價值(不含 FVOCI 未實現損益及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損益)超過各種準備金總額依名目稅率計算之稅後金額，超過上限部分之特別盈餘公積得予迴轉。

7. 依據 110 年 3 月 26 日金管保財字第 11004908861 號函規定：為因應失能扶助保險商品未來年度發生率不確定性，及接軌 IFRS 17「保險合約」之影響，並維持我國壽險業財務結構之健全與穩定，壽險業應自 109 會計年度起，就當年度稅後淨利屬於失能扶助保險之部分，全數提列特別盈餘公積；當年度稅後淨利不足提列者，應於以後年度補足。後續年度失能扶助保險如有虧損者，得於原提列金額內自該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8. 依據 109 年 10 月 29 日金管保財字第 10904939031 號函規定：為健全我國保險業財務結構，保險業於每年營業年度終了，應按「個人投保旅行平安保險意外死亡及失能給付標準費率表」，就該年度銷售之個人旅行平安保險意外死亡及失能給付保單，依其保險金額及保險日數計得之保費收入合計金額之 10%，扣除名目稅率 20%後之餘額提列於業主權益項下之特別盈餘公積科目。
9. 依據「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第 21 條規定：人身保險業對於保險期間超過一年之保險業務，得基於特殊需要加提特別準備金，本公司考量 COVID-19 疫情之下，健康險商品之罹病率可能大幅提升，因此採負債公允價值計算之風險調整額為依據提列特別準備金。
10. 依據 110 年 6 月 11 日金管保財字第 11004920441 號函規定：為維持保險業財務結構之健全與穩定，保險業應自分派 110 年度盈餘開始，就當期發生之帳列其他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如仍有不足時，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嗣後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分派盈餘。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損益

	113年度	112年度
期初餘額	(\$ 350,169)	(\$ 823,148)
未實現損益	(571,170)	554,523
相關所得稅	44,085	(83,007)
債務工具備抵損失迴轉	<u>1,142</u>	<u>1,463</u>
期末餘額	<u>(\$ 876,112)</u>	<u>(\$ 350,169)</u>

2. 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其他綜合損益

	113年度	112年度
期初餘額	\$ 112,390	\$ 332,829
未實現損益	(80,765)	(218,084)
相關所得稅	<u>(3,562)</u>	<u>(2,355)</u>
期末餘額	<u>\$ 28,063</u>	<u>\$ 112,390</u>

(六) 淨值比率

本公司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權益除以不含投資型保險專設帳簿資產總額之淨值比率為 24.42% 及 27.38%。

十九、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自留滿期保費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保 險 合 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工具	合 計	保 險 合 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工具	合 計
簽單保費收入	\$ 8,226,594	\$ 8,900	\$ 8,235,494	\$ 7,385,654	\$ 44,240	\$ 7,429,894
減：再保費支出	414,979	-	414,979	402,645	-	402,645
未滿期保費準備						
淨變動	(33,299)	-	(33,299)	32,528	-	32,528
自留滿期保費收入	<u>\$ 7,844,914</u>	<u>\$ 8,900</u>	<u>\$ 7,853,814</u>	<u>\$ 6,950,481</u>	<u>\$ 44,240</u>	<u>\$ 6,994,721</u>

(二) 淨投資利益

1. 利息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936,886	\$ 828,47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	23,325	21,379
其他利息收入	<u>63,685</u>	<u>52,900</u>
	<u>\$ 1,023,896</u>	<u>\$ 902,752</u>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益（損失）

	113年度	112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已實現（損失）利益		
股利收入	\$ 165,290	\$ 147,041
股票	-	65,323
受益憑證	534,938	422,475
換匯合約	(1,100,803)	(1,047,998)
小計	(400,575)	(413,15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評價（損失）利益		
股票	-	(8,100)
受益憑證	(81,061)	(210,812)
換匯合約	(108,251)	403,833
換匯換利合約	(36,046)	(10,981)
小計	(225,358)	173,940
合計	(\$ 625,933)	(\$ 239,219)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利益

	113年度	112年度
國外投資		
金融債券	\$ 22,346	(\$ 1,851)
政府債券	-	4,904
國內投資		
政府債券	-	(1,141)
	<u>\$ 22,346</u>	<u>\$ 1,912</u>

4. 兌換利益（損失）

	113年度	112年度
已實現外幣兌換損益	\$ 156,112	\$ 46,675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益	865,127	47,615
淨利益	<u>\$ 1,021,239</u>	<u>\$ 94,290</u>

(三) 自留保險賠款與給付

	113年度			112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合計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合計
保險賠款與給付	\$ 1,577,480	\$ 1,100,569	\$ 2,678,049	\$ 1,725,254	\$ 1,694,009	\$ 3,419,263
減：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215,892	-	215,892	315,124	-	315,124
自留保險賠款與給付	<u>\$ 1,361,588</u>	<u>\$ 1,100,569</u>	<u>\$ 2,462,157</u>	<u>\$ 1,410,130</u>	<u>\$ 1,694,009</u>	<u>\$ 3,104,139</u>

(四) 員工福利費用

	113年度	11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396,732	\$ 330,704
勞健保費用	<u>28,040</u>	<u>25,041</u>
	<u>424,772</u>	<u>355,745</u>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u>16,539</u>	<u>14,446</u>
其他員工福利		
離職福利	205	-
董事酬金	12,359	12,265
職工福利委員會	9,627	9,129
其 他	<u>21,615</u>	<u>23,836</u>
	<u>43,806</u>	<u>45,230</u>
	<u>\$ 485,117</u>	<u>\$ 415,421</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485,117</u>	<u>\$ 415,421</u>

113 及 112 年度，本公司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284 人及 257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 8 人。

1. 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1,713 仟元（『本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1,619 仟元（『前一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2.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1,437 仟元（本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1,328 仟元（前一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 8%（『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4.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如下：

董事薪酬政策

- (1) 本公司董事依法執行各項任務，協助公司穩定成長及達成公司治理目標，非獨立董事每月可支領月支報酬 20 仟元，獨立董事每月可支領月支報酬 60 仟元。
- (2) 獨立董事除按月支領月支報酬或功能性委員會委員出席津貼外，不得支領其他報酬。

經理人及員工薪酬政策

- (1) 本公司新聘總經理之薪酬將依據當事人之學經歷，參酌市場同業水準，由公司面談及經董事會核定後生效。
- (2) 本公司其餘員工則依本公司招募管理辦法辦理相關面談、敘薪事宜。
- (3) 如為向合作金庫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暨其子公司商借人員及由法國巴黎控股公司暨其子公司轉調人員之薪酬比照該員於原公司之薪酬。

本公司章程係以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前之稅前利益 0.001%~2% 提撥員工酬勞，113 年度估列員工酬勞 5,500 仟元，約為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前之稅前利益 0.4%，該實際金額預計於 114 年度召開之董事會決議。

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分別於 113 年 4 月 19 日及 112 年 4 月 19 日召開董事會，通過員工酬勞如下，因實際配發金額與年度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不同，業已將差異數分別調整為 113 及 112 年度之損益。

	112年度	111年度
	員 工 酬 勞	員 工 酬 勞
董事會決議配發金額	\$ 5,665	\$ 5,500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金額	\$ 5,500	\$ 6,000

(五) 折舊費用

	113年度	112年度
設備	\$ 62,611	\$ 54,193
使用權資產	<u>19,503</u>	<u>10,607</u>
	<u>\$ 82,114</u>	<u>\$ 64,800</u>
依功能別彙總營業費用	<u>\$ 82,114</u>	<u>\$ 64,800</u>

二十、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13年度	112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79,768	\$ 115,896
未分配盈餘加徵	5,136	-
以前年度之調整	<u>169</u>	<u>(5,143)</u>
	<u>85,073</u>	<u>110,753</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u>144,166</u>	<u>88,094</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29,239</u>	<u>\$ 198,847</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1,432,132</u>	<u>\$ 1,453,039</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286,426	\$ 290,608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337	702
免稅所得	(128,956)	(116,482)
基本稅額應納差額	64,952	29,015
未分配盈餘加徵	5,136	-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75	147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調整	<u>169</u>	<u>(5,143)</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29,239</u>	<u>\$ 198,847</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3年度	112年度
遞延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之		
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44,085)	\$ 83,007
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		
其他綜合損益	3,562	2,35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		
稅利益	(\$ 40,523)	\$ 85,362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 117,564	\$ 121,791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	\$ 69,641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3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				
暫時性差異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 79,552	\$ -	\$ 44,085	\$ 123,637
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 33,192	\$ 144,166	\$ -	\$ 177,35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覆蓋法	1,794	-	3,562	5,356
	\$ 34,986	\$ 144,166	\$ 3,562	\$ 182,714

112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				
暫時性差異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 162,559	\$ -	(\$ 83,007)	\$ 79,552
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 54,902)	\$ 88,094	\$ -	\$ 33,19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覆蓋法	(561)	-	2,355	1,794
	(\$ 55,463)	\$ 88,094	\$ 2,355	\$ 34,986

(五)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金額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其 他	\$ 5,099	\$ 4,220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11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一、每股盈餘

單位：元

	113年度	112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 1.75	\$ 1.82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113年度	112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 1,202,893	\$ 1,254,192

股 數

單位：仟股

	113年度	112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 平均股數	688,117	688,117

二二、關係人交易

(一) 重要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合作金庫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母 公 司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稱「合庫銀行」)	兄弟公司
合作金庫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稱「合庫票券」)	兄弟公司
合作金庫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稱「合庫證券」)	兄弟公司
合作金庫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稱「合庫投信」)	兄弟公司
法商法國巴黎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稱「法巴銀行」)	關聯企業
巴黎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稱「巴黎管顧」)	關聯企業
法商法國巴黎保險控股公司 (以下稱「法巴控股」)	關聯企業
其 他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及其他關係人

註：本公司將上述關係人之關係依類別區分為(1)母公司(2)兄弟公司(3)關聯企業(4)主要管理階層(5)其他關係人(未包含於前述(1)～(4)項者)，作為下列關係人交易類別揭露之依據。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銀行存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期 末 餘 額	%	期 末 餘 額	%
兄弟公司				
合庫銀行	\$ 1,865,733	47	\$ 1,486,896	45

上述兄弟公司存款包含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前述金額於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分別為795,078仟元及658,122仟元。

另，上述存款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相同。

2. 附條件交易之票券 (帳列現金及約當現金)

	113年度		
	餘 額	購 入 附 賣 回 之 票 券 購買票券(註)	利 率 區 間 %
兄弟公司			
合庫票券	\$ 698,548	\$ 10,278,705	1.31%~1.52%

		112年度		
		購 入 附 賣 回 之 票 券		
		購 買 票 券 (註)	利 率 區 間	%
兄弟公司	合庫票券	餘 額		
		\$ 474,087	\$ 6,157,359	1.15%~1.32%

註：包含已依附賣回條件交易之票券金額。

3. 換匯合約（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3年12月31日					資 產 負 債 表 餘 額	
交易類別		合 約 期 間	名 目	本 金	評 價 (損) 益	科 目	餘 額	
換匯合約	兄弟公司 合庫銀行	113.10.31-114.03.31	USD	81,465	(\$ 40,86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 40,865)	
		113.10.24-114.02.24	EUR	3,000	1,29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1,290	
		113.12.31-114.03.31	EUR	4,844	(11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116)	
	關聯企業 法巴銀行	113.10.25-114.02.25	USD	4,827	2,02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2,024	
		113.10.21-114.12.26	EUR	76,617	(54,53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54,538)	
		112年12月31日					資 產 負 債 表 餘 額	
交易類別		合 約 期 間	名 目	本 金	評 價 (損) 益	科 目	餘 額	
換匯合約	兄弟公司 合庫銀行	112.09.28-113.03.29	USD	105,245	\$ 53,99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53,997	
		112.08.24-113.01.24	EUR	3,012	1,40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1,403	
		112.01.31-113.01.31	EUR	4,844	(8,53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8,534)	
	關聯企業 法巴銀行	112.08.15-113.05.15	USD	39,436	36,05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36,059	
		110.06.11-113.08.19	EUR	45,606	(43,59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94,840)	
		112.02.02-113.03.25	EUR	10,933	(12,36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12,367)	

上述與兄弟公司承作換匯交易之已實現損益，113 及 112 年度分別為損失 246,868 仟元及損失 340,135 仟元。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承作換匯交易所產生之已實現損益，113 及 112 年度分別為損失 290,339 仟元及損失 145,145 仟元，另依約雙方應根據合約價值存出或存入保證金（帳列其他資產－存出保證金及其他負債）。本公司截至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分別存出 50,463 仟元及 85,155 仟元之衍生工具交易保證金。

4. 租 賃

(1) 使用權資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兄弟公司		
合庫銀行	<u>\$ 61,584</u>	<u>\$ 75,661</u>

(2) 租賃負債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兄弟公司		
合庫銀行	<u>\$ 66,803</u>	<u>\$ 80,542</u>

(3) 營業費用－短期租賃費用

	113年度	112年度
兄弟公司		
合庫銀行	<u>\$ -</u>	<u>\$ 13,917</u>

(4) 租賃之現金流出

	113年度	112年度
兄弟公司		
合庫銀行	<u>\$ 19,876</u>	<u>\$ 19,688</u>

(5) 其他資產－存出保證金

本公司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向兄弟公司承租辦公場所及停車位之押租金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兄弟公司		
合庫銀行	<u>\$ 4,897</u>	<u>\$ 8,575</u>

上列存出保證金於租約終止交還租賃標的物時，無息返還。

5. 應收款項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兄弟公司	<u>\$ 2,983</u>	<u>\$ 3,899</u>

6. 應付款項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兄弟公司		
合庫銀行	\$ 328,265	\$ 281,125
關聯企業	<u>-</u>	<u>3,436</u>
	<u>\$ 328,265</u>	<u>\$ 284,561</u>

7. 營業收入－利息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兄弟公司	<u>\$ 29,327</u>	<u>\$ 22,519</u>

8. 營業收入－手續費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兄弟公司	<u>\$ 42,862</u>	<u>\$ 44,242</u>

9. 營業成本－保險承攬費用

	113年度	112年度
兄弟公司		
合庫銀行	<u>\$ 1,221,253</u>	<u>\$ 628,655</u>

上述保險承攬費用係依各保單性質分別帳列營業成本項下之佣金支出及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淨變動之減項。

10. 營業費用

(1) 證券保管費及投資手續費

	113年度	112年度
兄弟公司		
合庫銀行	\$ 34,802	\$ 36,192
合庫證券	<u>886</u>	<u>866</u>
	<u>\$ 35,688</u>	<u>\$ 37,058</u>

(2) 顧問服務費

	113年度	112年度
關聯企業		
巴黎管顧	<u>\$ 6,409</u>	<u>\$ 73,600</u>

本公司於 102 年 4 月與關聯企業簽訂協議書，期間 3 年，雙方約定由關聯企業提供保單及財務行政作業、商品精算與開發及資訊系統維護等之經營管理顧問服務，前述合約於 112 年 4 月完成續約，合約期間至 115 年 3 月 31 日。其中，保單及財務行政作業等提前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終止服務，其餘服務亦於 113 年 6 月 25 日終止。

11. 對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之獎酬

本公司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總額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41,541	\$ 36,416
退職福利	380	493
	<u>\$ 41,921</u>	<u>\$ 36,909</u>

二三、分離帳戶保險商品

本公司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相關科目餘額明細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		
銀行存款	\$ 795,078	\$ 658,12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8,851,264	84,767,992
其他應收款		
應收投資交割款	153,874	166,699
	<u>\$ 79,800,216</u>	<u>\$ 85,592,813</u>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		
分離帳戶保險價值準備		
－保險合約	\$ 52,834,777	\$ 54,788,061
分離帳戶保險價值準備		
－投資合約	26,366,597	30,367,491
其他應付款（附註七）	598,842	437,261
	<u>\$ 79,800,216</u>	<u>\$ 85,592,813</u>

	113年度	112年度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收益		
保費收入	\$ 1,213,084	\$ 1,168,13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之利益	2,502,988	5,347,307
兌換利益（損失）	2,241,063	(1,037,737)
利息收入	4,329	4,371
	<u>\$ 5,961,464</u>	<u>\$ 5,482,080</u>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費用		
保險賠款與給付	\$ 5,332,973	\$ 4,602,265
分離帳戶保險價值準備 淨變動－保險合約	(641,648)	(488,147)
管理費支出	1,270,139	1,367,962
	<u>\$ 5,961,464</u>	<u>\$ 5,482,080</u>

本公司 113 及 112 年度因經營投資型保險商品業務而自交易對手取得之銷售獎金分別為 521,778 仟元及 533,134 仟元，帳列於手續費收入項下。

二四、與金融控股公司及其他子公司間進行業務或交易行為、共同業務推廣行為、資訊交互運用或共用營業設備或場所，其收入、成本、費用及損益之分攤方式

本公司與合庫銀行為進行共同推廣保險業務而簽訂共同行銷契約，其收入及費用之計算方式，係依各保險商品實收保費按約所載費率收取。

截至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應付合庫銀行共同行銷手續費分別為 3,952 仟元及 3,844 仟元（帳列應付款項），113 及 112 年度與合庫銀行間之共同行銷手續費成本分別為 25,257 仟元及 33,809 仟元（帳列保險承攬費用）。

二五、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衡量層級

113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	合計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100,099	\$ 439,137	\$ 601,507	\$ -	\$ 1,040,644

112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973,308	\$ 465,362	\$ 478,896	\$ -	\$ 944,258

上述第 2 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依收益法之現金流量折現分析決定。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3年12月31日			合計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非衍生金融工具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其他	\$ 4,770,195	\$ -	\$ -	\$ 4,770,19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債券投資	15,246,195	17,526,885	-	32,773,080
衍生工具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18,158	-	18,158
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	205,431	-	205,431

		112年12月31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非 衍 生 金 融 工 具</u>					
<u>資 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其 他		\$ 3,572,569	\$ -	\$ -	\$ 3,572,56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債券投資		14,475,490	16,460,894	-	30,936,384
<u>衍 生 工 具</u>					
<u>資 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15,114	199,064	-	214,178
<u>負 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	242,041	-	242,041

2.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 融 工 具 類 別	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
債券投資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反映債券發行人期末現時借款利率之折現率進行折現。
衍生工具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之可觀察遠期匯率及合約所訂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註1）	\$ 4,917,229	\$ 3,871,90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註2）	33,793,846	31,992,5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註3）	6,228,638	5,629,450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205,431	242,04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4）	1,353,279	1,259,492

註 1：餘額係包含衍生工具交易保證金。

註 2：餘額係包含保險業營業保證金。

註 3：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及其他資產（部分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4：餘額係包含部分應付款項及部分其他負債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財務風險係指金融資產未來產生之現金流入不足以支付保險合約和投資合約所產生之風險。本公司對於所持有之金融資產，已建立風險管理機制及控制系統，以有效辨識、衡量、因應及監控公司所承受之風險，包括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等。

針對不同財務風險，管理階層為能有效監督及控管公司所面臨之風險，除參酌經濟環境變化及市場競爭狀況外，分別採取不同的控管策略如下：

1. 市場風險

（1）市場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本公司所持有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造成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因子通常包括利率、匯率、權益證券及商品價格，當上述風險因子產生變動時將對本公司的淨收益或投資組合價值產生波動之風險。

（2）市場風險管理政策與流程

本公司依風險管理目標及限額，監控市場風險部位及可容忍之損失。

本公司監控金融工具部位各項額度管理，並進行敏感度分析、壓力測試執行及風險值計算等，定期於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供高階管理階層之決策參考。

針對利率風險，透過研究發行人信用、財務狀況及該國國家風險情形、利率走勢等，慎選投資標的。另本公司

匯率風險主要源自於國外投資金融資產，針對匯率風險，本公司運用換匯交易（FX SWAP）與換匯換利交易（CCS）降低，並定期衡量避險之有效性。本公司亦運用部位限額控管與停損機制管理方法，控管權益證券價格之風險。

(3) 市場風險報告與衡量

本公司為量化所持有之金融商品因市場價格波動對公司資產可能產生之損失，除定期計算風險值（VaR）外，另結合回溯測試、敏感度分析、壓力測試等方法，配合部位限額及風險限額之執行，以控管所面臨之市場風險。

(4) 市場風險資訊

i 風險值

風險值之定義為，在正常的市場情況與特定的信賴水準下，某特定期間內所衡量出來最大的預期損失。本公司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在 99%信賴水準下，兩週之內可能的最大損失金額分別為 612,119 仟元及 484,711 仟元。

ii 敏感度分析

A.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指因利率變動，致本公司交易部位公允價值變動或盈餘遭受損失之風險。主要商品包括與利率相關之有價證券及衍生工具。

依據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狀況，假設當其他變動因子不變時，若持有之固定收益商品市場利率上漲 1 個基點，本公司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將分別減少 20,979 仟元及 20,194 仟元。

B.權益證券價格風險

本公司持有權益證券之市場風險包含個別權益證券市場價格變動所產生之個別風險，及因整體市場價格變動所產生的一般市場風險。

依據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狀況，假設當其他變動因子不變時，若台灣加權指數下跌 1%，本公司權益類相關資產之公允價值將分別減少 21,859 仟元及 15,686 仟元。

C. 匯率風險

匯率風險係指兩種不同幣別在不同時間轉換所造成之損益。本公司匯率風險主要源自於非功能性貨幣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受匯率之影響。

因本公司所持有之外幣之金融工具主要係以美金計價，假設當其他變動因子不變且不考量避險時，若台幣兌美金匯率升值 1%，本公司之稅前利益於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將分別減少 173,949 仟元及 151,469 仟元。

下表彙總本公司截至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所持有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依各幣別區分並以帳面價值列示之匯率風險集中資訊。

金 融 資 產	113年12月31日			
	原	幣 匯 率	新	臺 幣
<u>銀行存款</u>				
美 金	\$	11,024	32.768	\$ 361,238
南 非 幣		52,676	1.743	91,793
澳 幣		3,361	20.380	68,490
歐 元		855	34.110	29,175
<u>應收款項</u>				
美 金		5,935	32.768	194,464
歐 元		235	34.110	8,021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美 金		13,819	32.768	452,813

(接 次 頁)

(承前頁)

113年12月31日							
	原	幣	匯	率	新	臺	幣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公允價值衡量之金</u>							
<u>融資產</u>							
美 金	\$	489,998		32.768	\$	16,056,249	
歐 元		37,178		34.110		1,268,157	
人 民 幣		45,186		4.481		202,478	
<u>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u>							
<u>金融資產</u>							
歐 元		10,168		34.110		346,829	
美 金		8,535		32.768		279,688	
<u>存出保證金</u>							
美 金		1,540		32.768		50,463	
112年12月31日							
	原	幣	匯	率	新	臺	幣
<u>金 融 資 產</u>							
<u>銀行存款</u>							
美 金	\$	9,535		30.742	\$	293,112	
南 非 幣		40,484		1.658		67,135	
澳 幣		2,771		21.010		58,227	
<u>應收款項</u>							
美 金		4,657		30.742		143,165	
歐 元		393		34.020		13,385	
人 民 幣		91		4.330		395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美 金		1,806		30.742		55,526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公允價值衡量之金</u>							
<u>融資產</u>							
美 金		468,533		30.742		14,403,647	
歐 元		50,873		34.020		1,730,712	
人 民 幣		75,412		4.330		326,536	
<u>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u>							
<u>金融資產</u>							
歐 元		9,784		34.020		332,847	
美 金		5,411		30.742		166,332	
<u>存出保證金</u>							
美 金		2,770		30.742		85,155	

iii 壓力測試

若金融市場發生巨大變動或系統性風險等重大事件而影響部位之總價值時，則非市場風險值所能預先估計出，壓力測試係處理市場異常波動的情況，預估可能蒙受的損失（stress loss）及衡量重大衝擊事件對資產組合所造成之影響，即應用壓力測試補足市場風險值之使用限制。

本公司定期就彭博系統所提供之市場風險壓力測試分析技術及設定之壓力測試情境，予以選用採行並執行壓力測試。

依據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狀況，假設美國 10 年期政府公債利率上升 1% 之情況下，本公司金融資產將分別損失 826,842 仟元及 852,347 仟元

2. 信用風險

(1) 信用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信用風險係指債務人信用遭降級或無法清償、交易對手無法或拒絕履行義務之風險。信用風險之曝險，主要來自於債務工具投資及衍生工具等。

(2) 信用風險管理政策與流程

本公司信用風險評量採下列方式控管：

i 投資信用限額及信用集中情形控管

投資單位依保險法與相關法令，並遵循本公司核定針對各類投資商品信用評等之投資限額及規定研擬投資管理辦法，並於投資交易前確認其適當性並降低集中度風險。資產交割後風險管理部門須定期監控信用風險變化並針對不同信用部位之曝險額度於投資委員會議中報告。

ii 壓力測試

本公司每年依據保險局提供之組合情境，定期測試信用集中度與信用違約率對金融資產損益之影響。

iii 信用風險減緩政策

當信評低於所規定之最低要求時，本公司投資部將評估所造成之影響並決定是否處分該資產，若未處分該資產，則應檢具充分理由提請本公司投資委員會同意，若於調降評等後兩個月內未獲同意，則將立即處分該資產。

本公司持有之部分金融資產，例如現金及約當現金、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因交易對手皆擁有良好信用評等，經本公司判斷信用風險偏低。除上述之外，餘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分析如下：

iv 債券投資商品信用品質分析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市場價值	比重	帳面金額	市場價值	比重
國內政府債券 (註一)	\$ 11,498,906	\$ 11,465,044	33%	\$ 11,918,334	\$ 11,909,567	36%
國內公司債券 (twAAA~twAA-)	5,241,054	5,241,054	15%	4,087,401	4,087,401	13%
國外政府債券	4,026,795	4,001,181	12%	3,438,804	3,418,559	10%
國外公司及金融債 券(A1~A3)	12,274,720	12,274,651	35%	11,301,453	11,301,415	34%
國外公司及金融債 券(Baa1~BBB)	<u>1,737,872</u>	<u>1,737,872</u>	<u>5%</u>	<u>2,219,816</u>	<u>2,219,816</u>	<u>7%</u>
合計	<u>\$ 34,779,347</u>	<u>\$ 34,719,802</u>	<u>100%</u>	<u>\$ 32,965,808</u>	<u>\$ 32,936,758</u>	<u>100%</u>

註一：國內政府債券餘額包含其他資產－營業保證金。

註二：信評機構為中華信評及穆迪公司。

3. 流動性風險

(1) 流動性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流動性風險係指無法將資產變現或取得足夠資金，以致不能履行到期責任之風險。

(2) 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及流程

本公司為確保流動性風險管理之正確性及即時性，進行現金流量分析，依據年度計畫之營業收入與支出預估年度及各月現金淨流入（出），每日製作現金流量預估表並依資金調撥流程檢核收入及支出項目，作為資金調度之依據，以因應各項資金流動之需求。本公司流動性風險相關

資訊於每季的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以及每月的投資委員會揭露監控。

(3) 到期分析

i 為管理流動性風險而持有之金融資產及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本公司為確保資金足以支付到期負債（本公司未有銀行借款及財務保證合約，非衍生金融負債皆係 1 年內到期之金融負債），主要係藉由金融機構存款、短期票券（含票券附條件交易）及類貨幣基金等工具以調節資金。

ii 衍生工具到期分析

下表詳細說明本公司針對衍生工具所作之流動性分析，就採淨額交割之衍生工具，係以未折現之合約淨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當應付或應收金額不固定時，揭露之金額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殖利率推估計算。

113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1至3年	3至5年	5年以上
淨額交割				
換匯合約	(\$ 142,118)	\$ -	\$ -	\$ -
換匯換利合約	(36,292)	(8,863)	-	-
	<u>(\$ 178,410)</u>	<u>(\$ 8,863)</u>	<u>\$ -</u>	<u>\$ -</u>

112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1至3年	3至5年	5年以上
淨額交割				
換匯合約	(\$ 33,868)	\$ -	\$ -	\$ -
換匯換利合約	-	(7,066)	(2,043)	-
	<u>(\$ 33,868)</u>	<u>(\$ 7,066)</u>	<u>(\$ 2,043)</u>	<u>\$ -</u>

(五) 資產及負債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回收或償付之總金額，
及超過 12 個月後回收或償付之總金額：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2 個月內回收	超過 12 個月後 回 收	合 計	12 個月內回收	超過 12 個月後 回 收	合 計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140,709	\$ -	\$ 3,140,709	\$ 2,619,042	\$ -	\$ 2,619,042
應收款項	1,190,879	-	1,190,879	1,303,254	-	1,303,254
本期所得稅資產	117,564	-	117,564	121,791	-	121,791
投 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4,788,353	-	4,788,353	3,786,747	-	3,786,74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2,863,787	29,909,293	32,773,080	1,922,146	29,014,238	30,936,38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	114,598	985,501	1,100,099	-	973,308	973,308
放 款	630,252	-	630,252	501,902	-	501,902
投資合計	8,396,990	30,894,794	39,291,784	6,210,795	29,987,546	36,198,341
再保險合約資產						
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 付一淨額	161,064	-	161,064	222,128	-	222,128
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一淨額	11,012	-	11,012	11,144	-	11,144
分出賠款準備一淨額	44,441	-	44,441	11,545	-	11,545
再保險合約資產 合計	216,517	-	216,517	244,817	-	244,817
使用權資產	19,092	44,441	63,533	18,031	59,700	77,731
設 備	-	185,247	185,247	-	108,998	108,998
遞延所得稅資產	-	123,637	123,637	-	79,552	79,552
其他資產	156,123	1,155,277	1,311,400	156,711	1,151,087	1,307,798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	79,800,216	-	79,800,216	85,592,813	-	85,592,813
資 產 總 計	<u>\$ 93,038,090</u>	<u>\$ 32,403,396</u>	<u>\$ 125,441,486</u>	<u>\$ 96,267,254</u>	<u>\$ 31,386,883</u>	<u>\$ 127,654,137</u>
負 債						
應付款項	\$ 1,482,307	\$ -	\$ 1,482,307	\$ 1,358,481	\$ -	\$ 1,358,481
本期所得稅負債	-	-	-	69,641	-	69,64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	196,568	8,863	205,431	232,932	9,109	242,041
租賃負債	19,726	49,071	68,797	17,940	64,708	82,648
保險負債	558,682	31,613,938	32,172,620	519,713	27,948,999	28,468,712
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 約準備	-	10,749	10,749	-	7,637	7,637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	11,782	11,782	-	94,240	94,240
遞延所得稅負債	-	182,714	182,714	-	34,986	34,986
其他負債	360,523	-	360,523	185,851	-	185,851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	79,800,216	-	79,800,216	85,592,813	-	85,592,813
負 債 總 計	<u>\$ 82,418,022</u>	<u>\$ 31,877,117</u>	<u>\$ 114,295,139</u>	<u>\$ 87,977,371</u>	<u>\$ 28,159,679</u>	<u>\$ 116,137,050</u>

二六、保險合約資訊

本公司為追求永續發展，維護保戶權益，並確保資本適足與清償能力，故依據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業風險管理實務守則」之規定，訂定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並設置隸屬於董事會之風險管理委員會及獨立於業務單位之外之風險管理部，以強化本公司風險管理。

經評估本公司承受之保險風險之管理程序及方法彙總說明如下。

(一) 保險風險之衡量及管理

保險風險是指保險事故發生可能性及本公司是否具備足夠資產滿足未來保險合約相關義務的不確定性。就個別保險合約來看，該風險是隨機發生的，從而無法預計。

就保險合約而言，本公司須承擔死亡率、罹病率、脫退率、利率及費用率等風險以及投資所收取保險費之投資報酬率的不確定性。按照保險合約的性質，該等保險責任發生、金額及時間的不確定性本為保險合約之固有風險。對承保風險包括死亡、意外或罹病等之壽險、意外險及健康險合約而言，影響保險風險最重大的因素為整體實際賠付可能超出原本對於保險事故預期發生頻率或嚴重程度。此外，本公司須承擔自然及人為災難事件產生的損失，該等事件的頻率及嚴重程度，以及與其有關的虧損為不可預測的。對於生存屬承保風險的年金險合約而言，保險風險最重大影響因素為醫療水準不斷的提升有助於壽命的延長。

保險風險亦受保險客戶可能於未來減少保額、停止支付保險費或完全終止合約的影響。因此，保險風險的曝險金額亦受保險客戶行為所影響。

本公司透過保險商品開發定價及核保策略，將發展保險風險類型的多樣化，並在各種該等風險範圍內獲得足夠的被保險人人數以減少預期結果的變異性。透過發行大量混合產品類型管理其承受的人壽保險風險。此外，本公司透過分出再保險安排包括購買適當的巨災再保險額度等，移轉部分公司風險予再保險人以降低未來理賠損失的整體性風險及因災難而導致的重大財務損失。

(二) 保險風險集中度及理賠發展趨勢

本公司所承保業務分散在全國各地，並無特定集中於某特定區域且承保對象亦無集中於特定目標客戶群、特定年齡層或職業類別之情形。惟為避免整體風險累積超出公司風險胃納，本公司商品經評估其保險風險後，透過再保安排來降低公司所承擔之保險風險。此外，並利用巨災再保險，將集中風險轉移給提供高度安全性的再保險公司，以減低本公司的大額賠付和巨災賠付風險。

下表係列示賠案之理賠發展趨勢（不包含將於一年內已確定給付金額及時間之案件），各事故年度係指賠案出險年度，橫軸則代表賠案之發展年度，每一斜線代表每一年度 12 月 31 日之各事故年度累積已通報賠款金額，所稱已發生賠款金額包括已付及未付賠款，說明本公司如何隨時間經過估計各事故年度之理賠金額。影響本公司賠款準備提存數之情況與趨勢未必與未來相同，因此，預計未來賠付金額並無法由下表之理賠發展趨勢據以決定之。

1. 直接業務損失發展趨勢

意 外 年 度	發 展 年 數															賠 款 準 備 金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99	3	35	35	35	35	35	35	35	35	35	35	35	35	35	35	0
100	4,170	7,263	7,786	7,854	7,854	8,034	8,034	8,034	7,854	7,854	7,854	7,854	7,854	7,854	7,854	0
101	12,366	17,155	21,177	21,070	21,111	21,112	21,112	21,112	21,113	21,113	21,121	21,121	21,121	21,121	21,121	0
102	19,586	27,531	27,762	28,666	28,555	28,551	28,553	28,553	28,553	28,553	28,553	28,553	28,553	28,553	28,553	0
103	25,862	28,357	28,976	31,011	31,016	31,018	31,018	31,018	31,018	31,018	31,018	31,018	31,018	31,018	31,018	0
104	35,899	42,080	42,346	42,353	42,361	42,381	42,382	42,372	42,372	42,372	42,376	42,376	42,376	42,376	42,376	4
105	26,485	31,219	31,407	31,432	31,444	31,445	31,450	31,450	31,450	31,450	31,453	31,453	31,453	31,453	31,453	3
106	53,250	63,055	58,484	58,652	58,738	58,915	59,158	59,158	59,159	59,159	59,165	59,165	59,165	59,165	59,165	7
107	36,190	45,800	46,223	46,232	46,243	46,303	46,362	46,362	46,362	46,362	46,367	46,367	46,367	46,367	46,367	5
108	53,544	70,676	66,009	68,136	69,137	70,228	70,391	70,391	70,391	70,391	70,397	70,397	70,397	70,397	70,397	169
109	49,582	52,716	53,606	54,024	54,615	54,817	54,897	54,897	54,897	54,897	54,903	54,903	54,903	54,903	54,904	289
110	35,460	45,959	46,890	47,497	47,774	48,040	48,150	48,150	48,151	48,151	48,155	48,155	48,155	48,155	48,156	659
111	57,578	66,484	66,871	68,348	68,659	68,954	69,073	69,073	69,074	69,074	69,081	69,081	69,081	69,081	69,081	2,210
112	54,563	63,758	64,275	65,199	65,407	65,598	65,671	65,671	65,671	65,671	65,679	65,679	65,679	65,679	65,679	1,921
113	109,775	139,691	140,211	150,820	152,859	154,883	155,759	155,759	155,760	155,760	155,767	155,767	155,767	155,767	155,767	45,992
															未報未付賠款準備	51,259
															加：已報未付賠款	81,020
															賠款準備金餘額	132,279

2. 自留業務損失發展趨勢

意 外 年 度	發 展 年 數															賠 款 準 備 金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99	3	35	35	35	35	35	35	35	35	35	35	35	35	35	35	0
100	4,170	7,263	7,786	7,854	7,854	8,034	8,034	8,034	7,854	7,854	7,854	7,854	7,854	7,854	7,854	0
101	10,307	15,108	19,129	19,023	19,063	19,065	19,065	19,065	19,066	19,066	19,074	19,074	19,074	19,074	19,074	0
102	19,497	26,841	27,071	27,975	27,864	27,860	27,861	27,861	27,861	27,861	27,861	27,861	27,861	27,861	27,861	0
103	25,174	27,659	28,278	30,313	30,318	30,319	30,319	30,319	30,320	30,320	31,320	31,320	31,320	31,320	31,320	0
104	31,538	37,711	37,977	37,985	37,992	38,012	38,014	38,003	38,003	38,003	38,007	38,007	38,007	38,007	38,007	4
105	25,930	30,590	30,778	30,802	30,815	30,816	30,821	30,821	30,821	30,821	30,824	30,824	30,824	30,824	30,824	3
106	51,121	58,887	56,315	56,484	56,570	56,739	56,974	56,974	56,975	56,975	56,981	56,981	56,981	56,981	56,981	7
107	35,432	44,832	45,226	45,235	45,246	45,306	45,364	45,364	45,365	45,365	45,370	45,370	45,370	45,370	45,370	6
108	47,722	60,532	58,707	61,453	62,195	62,580	62,675	62,675	62,676	62,676	62,682	62,682	62,682	62,682	62,682	102
109	46,367	49,193	49,937	50,208	50,650	50,729	50,774	50,774	50,774	50,774	50,780	50,780	50,780	50,780	50,780	130
110	33,233	42,857	43,647	44,113	44,320	44,439	44,518	44,518	44,518	44,518	44,523	44,523	44,523	44,523	44,523	410
111	55,504	65,094	65,474	66,893	67,192	67,364	67,477	67,477	67,477	67,477	67,484	67,484	67,484	67,484	67,484	2,010
112	52,125	58,495	58,963	59,878	60,081	60,198	60,270	60,270	60,271	60,271	60,277	60,277	60,277	60,277	60,277	1,782
113	67,297	82,258	82,770	86,142	86,810	87,190	87,464	87,464	87,464	87,464	87,472	87,472	87,472	87,472	87,472	20,175
															未報未付賠款準備	24,629
															加：已報未付賠款	63,209
															賠款準備金餘額	87,838

(三) 保險風險敏感度分析

依保險相關法令規定，本公司計算責任準備金採用之假設因子於訂價時即鎖定（Lock-in），惟該等假設隨時間經過與公司實際經驗可能有所不同，故依 IFRS 4 之規定，本公司應予執行負債適足性測試，以評估已認列保險負債是否適足。針對測試各項死亡率、罹病率、脫退率及折現率之假設情境變動，進行相關敏感度測試之結果顯示如下：

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113年12月31日		
	假 設 變 動	稅前純益變動	權 益 變 動
折 現 率	0.25%	\$ 77,571	\$ 62,057
折 現 率	(0.25%)	(77,744)	(62,195)
死 亡 率	10%	(42,674)	(34,140)
死 亡 率	(10%)	42,674	34,139
脫 退 率	30%	14,595	11,676
脫 退 率	(30%)	(14,647)	(11,718)
罹病率／損失率	15%	(27,660)	(22,128)
費 用 率	10%	(85,988)	(68,791)

	112年12月31日		
	假 設 變 動	稅前純益變動	權 益 變 動
折 現 率	0.25%	\$ 66,114	\$ 52,891
折 現 率	(0.25%)	(66,261)	(53,009)
死 亡 率	10%	(36,599)	(29,279)
死 亡 率	(10%)	36,599	29,279
脫 退 率	30%	14,621	11,697
脫 退 率	(30%)	(14,801)	(11,841)
罹病率／損失率	15%	(26,271)	(21,017)
費 用 率	10%	(85,301)	(68,241)

◎計算權益變動時，為扣除所得稅後之餘額。

◎影響結果並非線性，無法利用內插或外插法推估其影響程度。

◎假設變動實際上不一定會發生，另各假設變動間可能具有相關性。

◎敏感度分析不考慮市場變動影響經營行為的因素，例如買／賣資產部位、改變資產配置、調整保單宣告利率等。

(四) 保險合約之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根據「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依監理機關規定之預定利率與危險發生率計算與提存各種準備金，由於該預定利率係於保單銷售時已確定，故不受市場利率波動而改變。由於監理機關規定之利率係考量此長期之水準，未必與現時市場風險變數同時間、同金額及同方向改變。

根據 IFRS 4 之規定，若負債適足性測試結果為不適足，應就測試不足的金額提列負債適足準備。除此情形外，市場風險之合理可能變動不會影響本公司保險合約負債之金額。

另針對責任準備金之計算，近期內監理機關將預定利率由固定改為隨市場利率浮動之可能性不高，故應不致有因市場風險使保險合約負債對損益發生重大影響之情形。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已就銷售之保險商品安排再保並定期對再保險公司之信用進行評估，以合理確定再保險資產及應收再保往來款項是否有減損情形，最大信用風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使用資產負債配合模型預測未來資產和負債之現金流量，以確保有足夠現金流量滿足預期產生之負債義務，作為流動性風險長期控管機制。

又根據準備金提存相關法令規範，合約的帳面價值皆大於解約價值，故因解約產生的流動性風險不顯著，考量重要性原則不另行揭露保單持有人以不同方式執行脫退（解約）選擇權時的現金流量到期日分析。

二七、資本適足性管理

(一) 概 述

本公司之合格自有資本應足以因應法令資本需求，且達到最低法定資本適足率，此為本公司資本管理之基本目標。有關合格自有資本及法定資本之計提計算方式係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

(二) 資本適足性管理程序

本公司維持資本適足率以符合主管機關之規定，並每半年申報主管機關。

本公司之資本適足性係根據「保險業資本適足性管理辦法」之規定，並依照保險業實際經營所承受之風險程度，計算而得之資本總額為風險資本，其範圍包括下列風險項目：

1. 資產風險；
2. 保險風險；
3. 利率風險；
4. 其他風險。

(三) 資本結構之變動

本公司之資本適足性管理，與風險胃納、經營計畫、預算編列、業務運作、風險及績效管理相結合，以建立本公司資本需求預測、資本來源規劃、資本配置、產品（業務）風險訂價、風險調整後經營結果衡量、檢討及回饋調整之經營管理循環機制，期使在可容忍的風險量下，將資本做有效地配置及運用。

二八、重大或有事項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於 113 年 12 月 31 日，到期日在 3 個月內以附賣回條件交易之票券為 2,014,403 仟元，約定利率介於 1.51%~1.52% 之間，期後約定賣回價款為 2,016,070 仟元。

二九、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2.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3. 與關係人相互從事主要中心營業項目交易且其交易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4.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八。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本公司無轉投資其他公司。

(三) 大陸投資資訊：本公司無赴大陸投資之情事。

三十、部門資訊

本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係以公司整體資訊進行資源分配，故本公司整體應視為單一營運部門。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明細表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債券明細表		明細表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明細表四
未滿期負債準備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五
賠款準備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六
責任準備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七
保費不足準備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八
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明細表		附註十七(二)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明細表		附註十七(三)
特別盈餘公積（重大事故及危險變動特別準 備）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九
損益項目明細表		
自留保費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十
利息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十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損益明細表		明細表十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已實現損益明細表		附註十九(二)
兌換損益明細表		明細表十三
投資之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及迴轉利益明細表		明細表十四
其他營業收入及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十五
自留保險賠款細付明細表		明細表十六
佣金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七
業務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八
管理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九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明細表		附註十三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 用功能別彙總表		附註十九(四)

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各幣別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現 金		
庫存現金		\$ 70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553,664
外幣活期存款	原幣數額：	
	美元 11,024，匯率：32.768	361,238
	南非幣 52,676，匯率：1.743	91,793
	澳幣 3,361，匯率：20.380	68,490
	歐元 855，匯率：34.110	29,175
	其 他	21,876
		<u>1,126,236</u>
		<u>1,126,306</u>
約當現金		
附賣回票券投資	到期日區間為 114.1.3~3.18，利率為 1.51%~1.52%	<u>2,014,403</u>
		<u>\$ 3,140,709</u>

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各幣別仟元

金 融 工 具 名 稱	摘 要	股 數 (仟 股)	面 值	總 額	利 率 (%)	取 得 成 本	公 允 價 值	單 價 (元)	總 額
付 息 日	還 本 日	或 張 數							
國內投資									
受益憑證									
台 灣 50		1,740	\$	-		\$ 337,910	195.75		\$ 340,605
元大 S & P500		5,913		-		318,578	60.55		358,032
元大台灣高息低波		11,270		-		606,624	53.15		599,001
元大 20 年期以上 AAA-A		8,230		-		284,127	33.81		278,256
級美元公司債 ETF 基金									
元大台灣卓越 50 ETF 連結		16,431		-		447,000	27.51		477,322
基金									
富邦 NASDAQ		3,665		-		307,853	89.40		327,651
富 邦 R2		27,165		-		354,349	11.70		317,831
國 泰 R2		16,977		-		247,685	15.50		263,144
其他 (註一)		-		-		<u>1,406,158</u>			<u>1,355,075</u>
						<u>4,310,284</u>			<u>4,316,917</u>
衍生性金融商品 (註二)									
		-		-		<u>-</u>			<u>18,158</u>
						<u>4,310,284</u>			<u>4,335,075</u>
國外投資									
受益憑證 (註一)									
		-		-		<u>426,549</u>			<u>453,278</u>
						<u>\$4,736,833</u>			<u>\$4,788,353</u>

註一：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 5%。

註二：衍生工具明細請詳附註八。

註三：以上有價證券均無提供短期質押或出借之情事。

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債券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金 融 工 具 名 稱	摘 要	股數（仟股）	面 值	總 額	利 率（ % ）	備 抵 損 失	備抵評價調整	取 得 成 本	公 允 價 值
	付 息 日	還 本 日	或 張 數						單 價（ 元 ）
國內投資									
政府債券									
中央債券 A01102	每年 1/20	2032/1/20	19,500	100	\$ 1,950,000	1.625%	\$ -	(\$ 7,273)	\$ 1,960,278
其他（註一）					-	-	(268,317)	9,341,219	9,072,902
					<u>1,950,000</u>	<u>-</u>	<u>(275,590)</u>	<u>11,301,497</u>	<u>11,025,907</u>
金融債券					-	792	(33,402)	1,490,435	1,457,033
公司債券					-	1,470	(82,448)	3,866,469	3,784,021
					<u>1,950,000</u>	<u>2,262</u>	<u>(391,440)</u>	<u>16,658,401</u>	<u>16,266,961</u>
國外投資									
政府債券					-	2,167	(389,671)	3,910,438	3,520,767
金融債券					-	3,878	(167,685)	11,657,341	11,489,656
公司債券					-	1,460	(60,720)	2,577,182	2,516,462
					<u>-</u>	<u>7,505</u>	<u>(618,076)</u>	<u>18,144,961</u>	<u>17,526,885</u>
減：繳存營業保證金					-	-	-	(1,020,766)	(1,020,766)
					<u>\$ 1,950,000</u>	<u>\$ 9,767</u>	<u>(\$ 1,009,516)</u>	<u>\$ 33,782,596</u>	<u>\$ 32,773,080</u>

註一：個別餘額未達本科目餘額 5%者彙計。

註二：減除之繳存營業保證金取得成本係以公允價值表達，其取得成本為 1,031,769 仟元。

註三：以上有價證券均無提供短期質押或出借之情事。

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債	券	名	稱	付	息	還	本	日	面	額	利	率	(	%	)	總	額	備	抵	損	失	帳	面	金	額	備	註
國內投資																											
政府債券																											
	101	央債甲 4		每年	2/13		2042/2/13		200,000		1.750%		\$	214,367		\$	-					\$	214,367				
	105	央債甲 7		每年	5/20		2046/5/20		100,000		1.625%			105,667			-						105,667				
	105	央甲 10		每年	8/5		2046/8/05		100,000		1.375%			101,780			-						101,780				
		其他 (註一)												<u>51,185</u>			-						<u>51,185</u>				
														<u>472,999</u>			-						<u>472,999</u>				
國外投資																											
政府債券																											
		Mexican Sovereign 墨		每年	4/17		2028/4/17		EUR10,000		1.750%			335,636		(	333)						335,303				
		西哥政府國際債券																									
		State of Qatar 卡達政府		每年	4/23、10/23		2048/4/23		USD5,000		5.103%			<u>170,725</u>			-						<u>170,725</u>				
														<u>506,361</u>		(	333)						<u>506,028</u>				
		金融債券 (註一)												<u>6,476</u>		(	2)						<u>6,474</u>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註一)												<u>114,688</u>		(	90)						<u>114,598</u>				
														<u>627,525</u>		(	425)						<u>627,100</u>				
														<u>\$ 1,100,524</u>		(	\$ 425)						<u>\$ 1,100,099</u>				

註一：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 5%。

註二：以上有價證券均無提供短期質押或出借之情事。

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未滿期保費準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3 年度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淨 變 動 數	其 他 變 動 金 額	年 底 金 額
保險合約				
壽 險	\$ 976	(\$ 180)	\$ -	\$ 796
傷 害 險	395,183	(34,100)	-	361,083
健 康 險	12,659	2,782	-	15,441
投資型保險	<u>51,016</u>	<u>(1,933)</u>	<u>-</u>	<u>49,083</u>
	<u>459,834</u>	<u>(33,431)</u>	<u>-</u>	<u>426,403</u>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 金融工具				
壽 險	<u>-</u>	<u>-</u>	<u>-</u>	<u>-</u>
	<u>459,834</u>	<u>(33,431)</u>	<u>-</u>	<u>426,403</u>
減除分出未滿期保 費準備				
壽 險	12	(11)	-	1
傷 害 險	53	11	-	64
健 康 險	114	3	-	117
投資型保險	<u>10,965</u>	<u>(135)</u>	<u>-</u>	<u>10,830</u>
	<u>11,144</u>	<u>(132)</u>	<u>-</u>	<u>11,012</u>
	<u>\$ 448,690</u>	<u>(\$ 33,299)</u>	<u>\$ -</u>	<u>\$ 415,391</u>

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賠款準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3 年度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本 年 度			年 底 金 額
	年 初 餘 額	淨 變 動 數	其他變動金額	
保險合約				
壽 險	\$ 30,029	\$ 30,717	\$ -	\$ 60,746
傷 害 險	16,950	37,757	-	54,707
健 康 險	11,685	865	-	12,550
投資型保險	<u>469</u>	<u>3,061</u>	<u>-</u>	<u>3,530</u>
	<u>59,133</u>	<u>72,400</u>	<u>-</u>	<u>131,533</u>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 金融工具				
壽 險	<u>746</u>	<u>-</u>	<u>-</u>	<u>746</u>
	<u>59,879</u>	<u>72,400</u>	<u>-</u>	<u>132,279</u>
減除分出賠款準備				
壽 險	9,873	7,517	-	17,390
傷 害 險	1,143	25,060	-	26,203
健 康 險	<u>529</u>	<u>319</u>	<u>-</u>	<u>848</u>
	<u>11,545</u>	<u>32,896</u>	<u>-</u>	<u>44,441</u>
	<u>\$ 48,334</u>	<u>\$ 39,504</u>	<u>\$ -</u>	<u>\$ 87,838</u>

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責任準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3 年度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淨 變 動 數	其 他 變 動 金 額	年 底 餘 額
保險合約				
壽 險	\$ 15,820,830	\$ 4,483,367	\$ -	\$ 20,304,197
健 康 險	1,168,466	143,982	-	1,312,448
投資型保險	<u>17,887</u>	(<u>1,615</u>)	-	<u>16,272</u>
	<u>17,007,183</u>	<u>4,625,734</u>	-	<u>21,632,917</u>
具裁量參與特性 之金融工具				
壽 險	4,554,027	(343,172)	-	4,210,855
年 金 險	<u>6,340,825</u>	(<u>594,764</u>)	-	<u>5,746,061</u>
	<u>10,894,852</u>	(<u>937,936</u>)	-	<u>9,956,916</u>
	<u>\$ 27,902,035</u>	<u>\$ 3,687,798</u>	<u>\$ -</u>	<u>\$ 31,589,833</u>

註：截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加計「責任準備－待付保戶款項」後之
責任準備合計數為 31,595,471 仟元。

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保費不足準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3 年度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本 年 度			年 底 金 額
	年 初 餘 額	淨 變 動 數	其他變動金額	
保險合約				
壽 險	\$ 42,443	(\$ 26,165)	\$ -	\$ 16,278
傷 害 險	-	2,149	-	2,149
健 康 險	48	(8)	-	40
	<u>\$ 42,491</u>	<u>(\$ 24,024)</u>	<u>\$ -</u>	<u>\$ 18,467</u>

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特別盈餘公積（重大事故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3 年度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初 餘 額	本年度提存數	本年度收回數	年 底 金 額
保險合約				
壽 險	\$ 908	\$ 211	\$ 157	\$ 962
健 康 險	68,194	9,155	794	76,555
傷 害 險	22,381	3,014	4,206	21,189
團 體 險	<u>1,136</u>	<u>-</u>	<u>-</u>	<u>1,136</u>
	<u>\$ 92,619</u>	<u>\$ 12,380</u>	<u>\$ 5,157</u>	<u>\$ 99,842</u>

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自留滿期保費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名 稱	保 費 收 入	再 保 費 收 入	再 保 費 支 出	自 留 保 費	提 存 方 法	未 滿 期 保 費 準 備 變 動	自 留 滿 期 保 費
保險合約							
壽 險	\$ 2,378,561	\$ -	(\$ 20,398)	\$ 2,358,163	按月比例法與按日 比率法	\$ 169	\$ 2,358,332
傷 害 險	4,249,254	-	(118,977)	4,130,277	按月比例法與按日 比率法	34,111	4,164,388
健 康 險	388,060	-	(15,640)	372,420	按月比例法與按日 比率法	(2,779)	369,641
投資型保險	<u>1,210,719</u>	<u>-</u>	<u>(259,964)</u>	<u>950,755</u>	按月比例法與按日 比率法	<u>1,798</u>	<u>952,553</u>
	<u>8,226,594</u>	<u>-</u>	<u>(414,979)</u>	<u>7,811,615</u>		<u>33,299</u>	<u>7,844,914</u>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年 金 險	<u>8,900</u>	<u>-</u>	<u>-</u>	<u>8,900</u>	按月比例法與按日 比率法	<u>-</u>	<u>8,900</u>
	<u>\$ 8,235,494</u>	<u>\$ -</u>	<u>(\$ 414,979)</u>	<u>\$ 7,820,515</u>		<u>\$ 33,299</u>	<u>\$ 7,853,814</u>

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3 年度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投資活動					
	海外金融債			\$	495,230
	海外政府公債				155,472
	國內政府公債				145,174
	海外公司債				99,942
	其他（註）				<u>128,078</u>
					<u>\$ 1,023,896</u>

註一：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 5%。

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明細表
民國 113 年度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權益商品		評價損益		(\$	81,061)
		處分損益			534,938
		股利收入			165,290
衍生工具		評價損益		(	144,297)
		處分損益		(	<u>1,100,803</u>)
				(\$	<u>625,933</u>)

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兌換損益明細表

民國 113 年度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u>投資活動</u>					
	債務商品	主要係國外政府公債、公司債 及金融債等債券投資產生		\$ 1,041,500	
	其 他	主係外幣存款及衍生性商品 保證金評價所產生		(<u>20,261</u>)	
				<u>\$ 1,021,239</u>	

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之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及迴轉利益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減 損 損 失 (迴轉利益) 金額
國內投資		
	公司債券	\$ 276
	金融債券	<u>235</u>
		<u>511</u>
國外投資		
	金融債券	436
	公司債券	95
	定期存款	90
	政府債券	63
	應收收益	<u>23</u>
		<u>707</u>
		<u>\$ 1,218</u>

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營業收入及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3 年度

明細表十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金 額
收 入	
其他（註）	<u>\$ 46</u>
成 本	
營 業 稅	\$ 140,965
通路行銷成本	66,310
保單和解金	36,568
其他（註）	<u>46,728</u>
	<u>\$ 290,571</u>

註：個別餘額未達本科目餘額 5%者彙計。

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自留保險賠款與給付明細表

民國 113 年度

明細表十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保險別	保險賠款 (含理賠費用 支出)	再保賠款	攤回 再保賠款	自留賠款
保險合約				
壽險	\$ 143,806	\$ -	(\$ 6,139)	\$ 137,667
傷害險	721,318	-	(61,597)	659,721
健康險	105,511	-	(9,165)	96,346
投資型保險	<u>606,845</u>	<u>-</u>	<u>(138,991)</u>	<u>467,854</u>
	<u>1,577,480</u>	<u>-</u>	<u>(215,892)</u>	<u>1,361,588</u>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 金融工具				
壽險	408,889	-	-	408,889
年金險	<u>691,680</u>	<u>-</u>	<u>-</u>	<u>691,680</u>
	<u>1,100,569</u>	<u>-</u>	<u>-</u>	<u>1,100,569</u>
	<u>\$ 2,678,049</u>	<u>\$ -</u>	<u>(\$ 215,892)</u>	<u>\$ 2,462,157</u>

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佣金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3 年度

明細表十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承保佣金支出		一般型保單		\$ 1,473,709	
		投資型保單		54,895	
業務推廣費				<u>110,192</u>	
				<u>\$ 1,638,796</u>	

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業務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3 年度

明細表十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薪	資			\$	70,768
獎	金				30,757
業務推廣費					5,181
其他（註）					<u>53,073</u>
					<u>\$ 159,779</u>

註：個別餘額未達本科目餘額 5%者彙計。

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3 年度

明細表十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薪	資			\$	206,805
獎	金				94,626
折	舊				76,381
系	統	維	護	費	73,258
勞	務	費			68,256
證	券	保	管	費	26,743
其	他	(	註)		<u>154,037</u>
				\$	<u>700,106</u>

註：個別餘額未達本科目餘額 5% 者彙計。

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其他揭露事項

暨

會計師複核報告

民國113年度

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其他揭露事項會計師複核報告

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之財務報表，業經本會計師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予以查核，本會計師並於民國 114 年 3 月 4 日出具查核報告。本會計師之查核目的，係對財務報表之整體表示意見。隨附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編製之民國 113 年度財務報告其他揭露事項，係依據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另行編製，其有關之資訊，業經本會計師依據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布之「財務報告其他揭露事項複核要點」予以複核完竣。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財務報告「其他揭露事項」已依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有關資訊，其財務性資料內容與財務報表一致，無須作重大修正。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昭 宇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3 月 4 日

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其他揭露事項」複核報告

壹、業務狀況

一、最近 5 年度重大業務事項

- (一) 購併或合併其他公司、分割、主要經營權（股權）變動達 10% 以上：無。
- (二) 業務轉移、轉投資關係企業：無。
- (三) 重整、購置或處分重大資產：無。
- (四) 經營方式（含行銷體系）或業務內容之重大改變：無。

二、最近會計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勞及相關資訊

(一)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一般董（理）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係新台幣仟元

職 稱	姓 名 (註1)	董 (理) 事 酬 金								兼 任 員 工 領 取 相 關 酬 金								A、B、C、D、E、 F 及 G 等七項 總額及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註10)		有無領取 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業 或母公司 酬金 (註11)			
		報 酬 (A) (註2)		退 職 退 休 金 (B)		董 事 酬 勞 (C) (註3)		業 務 執 行 費 用 (D) (註4)		A、B、C 及 D 等 四項總額及占稅後 純 益 之 比 例 (註10)		薪 資、獎 金 及 特 支 費 等 (E) (註 5)		退 職 退 休 金 (F)		員 工 酬 勞 (G) (註6)							
		本 公 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註7)	本 公 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註7)	本 公 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註7)	本 公 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註7)	本 公 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註7)	本 公 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註7)	本 公 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註7)	本 公 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註7)		本 公 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註7)				
一 般 董 事	董 事 長	徐錫漳																					
	董 事	張孝維																					
	董 事	黃鈴翠																					
	董 事	畢炯華	8,936	8,936	-	-	-	-	1,342	1,342	10,278 0.85%	10,278 0.85%	-	-	-	-	-	-	-	-	10,278 0.85%	10,278 0.85%	無
	董 事	黃鎰施																					
	董 事	黃莉蓉																					
獨 立 董 事	董 事	高立維																					
	獨 立 董 事	劉美纓																					
	獨 立 董 事	謝易宏	2,160	2,160	-	-	-	-	487	487	2,647 0.22%	2,647 0.22%	-	-	-	-	-	-	-	-	2,647 0.22%	2,647 0.22%	無
獨 立 董 事	葉仲惠																						

1.請述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報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除按月支領月支報酬或功能性委員會委員出席津貼外，不得支領其他報酬。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不適用

1.請述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報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除按月支領月支報酬或功能性委員會委員出席津貼外，不得支領其他報酬。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不適用

註一：

(1) 畢炯華、黃鎰施、黃莉蓉、高立維董事不支領酬金。

(2) 法人董事法商法國巴黎保險控股公司自 113 年 4 月 9 日起改派高立維為董事，原董事黃莉蓉自 113 年 1 月 29 日卸任。

(3) 業務執行費用包含董事長車輛相關租賃費用 566 仟元，另董事長座車司機 113 全年相關報酬 815 仟元，該金額則不計入董事長之酬金。

(4)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理）事酬金級距	董（理）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 (A + B + C + D)		前七項酬金總額 (A + B + C + D + E + F + G)	
	本公司 (註 8)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I) (註 9)	本公司 (註 8)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I) (註 9)
低於 1,000 仟元	劉美纓、葉仲惠、謝易宏、 張孝維、黃鈴翠、畢炯華、 高立維、黃鎰施、黃莉雰	-	劉美纓、葉仲惠、謝易宏、 張孝維、黃鈴翠、畢炯華、 高立維、黃鎰施、黃莉雰	-
1,000 仟元 (含) ~ 2,000 仟元	-	-	-	-
2,000 仟元 (含) ~ 3,500 仟元	-	-	-	-
3,500 仟元 (含) ~ 5,000 仟元	-	-	-	-
5,000 仟元 (含) ~ 10,000 仟元	徐錫漳	-	徐錫漳	-
10,000 仟元 (含) ~ 15,000 仟元	-	-	-	-
15,000 仟元 (含) ~ 30,000 仟元	-	-	-	-
30,000 仟元 (含) ~ 50,000 仟元	-	-	-	-
50,000 仟元 (含) ~ 100,000 仟元	-	-	-	-
100,000 仟元以上	-	-	-	-
總計	10 人	-	10 人	-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同時填列下表 2。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允價值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允價值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下表 3。

註 7：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9：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1：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I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 稱	姓 名 (註 1)	薪 資 (A) (註 2)		退 職 退 休 金 (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 (C) (註 3)		員 工 酬 勞 金 額 (D) (註 4) (2023年度)				A、B、C 及 D 等四 項 總 額 及 占 稅 後 純 益 之 比 例 (%) (註 8)		有無領取來自 子 公 司 以 外 轉 投 資 事 業 或 母 公 司 酬 金 (註 9)
		本 公 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註 5)	本 公 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註 5)	本 公 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註 5)	本 公 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註 5)		本 公 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註 5)	
								現 金 金 額	股 票 金 額	現 金 金 額	股 票 金 額			
總 經 理	藍年紳	17,426	17,426	380	380	10,850	10,850	340	-	340	-	28,996 2.41%	28,996 2.41%	無
副總經理	唐宜立													
副總經理	李依宸													
副總經理	趙重夫													
副總經理	Thomas Bourdoiseau													
副總經理	陳國華													
副總經理	呂怡甄													
副總經理	洪麗珍													
副總經理	張志宏													

註一：

(1)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費用包含總經理車輛相關租賃費用 566 仟元，另總經理座車司機 113 全年相關報酬 1,088 仟元，該金額不計入總經理之酬金。

(2)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6）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7）E
低於1,000仟元	呂怡甄、洪麗珍、張志宏		呂怡甄、洪麗珍、張志宏
1,000仟元（含）～2,000仟元	-		-
2,000仟元（含）～3,500仟元	趙重夫、Thomas Bourdoiseau、陳國華		趙重夫、Thomas Bourdoiseau、陳國華
3,500仟元（含）～5,000仟元	李依宸		李依宸
5,000仟元（含）～10,000仟元	藍年紳、唐宜立		藍年紳、唐宜立
10,000仟元（含）～15,000仟元	-		-
15,000仟元（含）～30,000仟元	-		-
30,000仟元（含）～50,000仟元	-		-
50,000仟元（含）～100,000仟元	-		-
100,000仟元以上	-		-
總計	9人		9人

*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均應予揭露。

註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同時填列上表(1-1)及(1-2)。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下表(4)。

註5：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7：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9：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

b. 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3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職 稱（註 1）	姓 名（註 1）	股 票 金 額	現 金 金 額	總 計	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總 經 理	藍 年 紳	-	-	-	-%
	副總經理	唐 宜 立				
	副總經理	洪 麗 珍				
	副總經理	湯 世 德				
	協 理	李 國 昇				
	協 理	許 瓊 文				
	協 理	陳 憶 溪				
	協 理	許 維 新				
	協 理	焦 訓				
	協 理	施 雯 怡				
	資深經理	陳 慧 娟				
	資深經理	陳 祈 汶				
	資深經理	李 端 剛				
	資深經理	林 宗 志				

註 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理）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 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2 年 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1) 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2) 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3) 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4) 財務部門主管

(5) 會計部門主管

(6) 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 4：若董（理）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上表 1 或表 2 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二) 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之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情事：無。

(三) 退休之董事長及總經理回任顧問資訊：無。

三、勞資關係

(一) 現行重要勞資協議及實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 (1) 本公司員工一律參加勞工保險及全民健保，凡員工生育、傷害、殘廢、老年、死亡及醫療等各項給付，悉依勞工保險條例及全民健保法之規定辦理。
- (2) 本公司並訂有團體保險、團體意外險、團體醫療險等福利保險辦法，以特惠費率提供員工投保，使員工之家庭獲得最大之保障。
- (3) 本公司已於 105 年 12 月正式獲准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將能更完善提供員工相關福利措施，吸引人才加入與留任。

2. 進修訓練：

- (1) 各項業務訓練。
- (2) 補助員工專業訓練及相關證照報考費用。

3. 退休制度：

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係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辦理。

4. 其他重要協議：無。

(二) 最近年度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無。

(三) 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無。

四、資通安全管理：

(一) 資安政策與管理架構：

1. 本公司訂定適用於全公司員工之「資訊安全政策」及訂「資安事件應變處理程序」，以確保當員工注意到有可疑事件時，有明確的通報處理流程。
2. 本公司設置資訊安全專責單位負責規劃、監控及執行資訊安全管理作業。

(二) 具體管理方案與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1. 每年定期辦理各項資安檢測，包含「主機及物聯網設備弱點掃描、黑箱掃描、白箱掃描（原始碼）、行動應用 APP 檢測」等。
2. 每年定期辦理各項資安演練，包含「備援演練、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演練、網站滲透測試、分散式阻斷服務攻擊（DDoS）演練」等。
3. 每年定期請第三方進行電腦系統資訊安全評估。
4. 取得 ISO 27001 國際標準驗證、辦理資訊安全教育訓練、資通安全情資之評估及因應等。
5. 投入資通安全管理資源，建置與提升資安防禦系統，如：分散式阻斷服務攻擊 DDoS 防禦、防火牆、網頁防火牆防護、病毒與惡意程式偵測與阻擋、主機型入侵防禦機制管理、進階持續性威脅偵測系統管理等系統。

(三) 最近年度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過去三年並未遭遇重大資訊安全事件，導致營運損失或主管機關裁罰之情形。

(四) 資通安全風險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通過 ISO27001 資訊安全管理體系驗證、同時完成營運持續管理機制導入，持續依據國際標準框架，運用適當之系統資源及流程以維持公司營運持續。

五、最近二年度總經理、稽核主管及簽證精算人員異動情形：

	113年度	112年度
總經理	藍年紳	藍年紳
稽核主管	陳國華	陳國華
簽證精算人員	李純嬰	連宏銘

六、各項準備金提存方式之變動：無。

七、最近一年度保險業有經股東會決議增資、減資或經董事會決議發行新股，及其申請（或申報）案未獲證期會核准（或未准予核備）情形，或其申請之資本額變更登記案未獲經濟部核准情形：無。

八、最近三年度賠付金額達新台幣 2 仟萬元（含）以上賠案之賠款支出、再保攤回情形及對財務影響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保 單 號	出 險 日	理 賠 金 額	再保攤賠額	出 險 原 因
TUF0025301	2022/7/31	23,791	21,749	胃腺癌併心肺衰竭、高血壓、心臟病、甲狀腺亢進
TCL0014732	2022/12/31	25,904	22,155	肝轉移、肺轉移、骨肌肉轉移、肺癌
TCL0022869 TCL0022756	2023/4/7 2024/3/5	20,000 34,000	14,573 34,678	肝癌 頭部外傷合併腦雙側硬腦膜下血腫、蜘蛛膜下腔出血、顱骨骨折；頭部外傷併雙側顱內出血及嚴重腦腫、呼吸衰竭；慢性呼吸衰竭經氣管切開術併呼吸器依賴、彌漫性蜘蛛網下腔出血經手術治療後、顱骨骨折之後遺症

分析：本公司重大理賠案件金額佔全年度保險賠款金額甚小，故對整體財務影響甚小。

九、最近一年度再保費支出佔總保費收入百分之一以上之往來再保險業名稱及其信用評等：無。

十、委託信用評等機構評等情形：

評 等 日 期	信 用 評 等 機 構	信 用 評 等 結 果	評 等 展 望
113.12.11	中華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	twAA-	穩 定

貳、市價、股利及股權分散情形

一、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 目		年 度	113年度	112年度
每 股 市 價	最 高		(註 1)	(註 1)
	最 低		(註 1)	(註 1)
	平 均		(註 1)	(註 1)
每 股 淨 值	分 配 前		16.20	16.74
	分 配 後		(註 2)	15.34
每 股 盈 餘	加權平均股數		688,117	688,117
	每股盈餘		1.75	1.82
每 股 股 利	現金股利		(註 2)	1.40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資本公積配股	-	-
	累積未付股利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 益 比		(註 1)	(註 1)
	本 利 比		(註 1)	(註 1)
	現金股利殖利率		(註 1)	(註 1)

註 1：本公司非上市（櫃）公司，故不適用。

註 2：本公司尚未召開股東會決議盈餘分配案，故無資料。

二、股權分散情形（單位：仟股）

普 通 股
每股面額 10 元

113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000 以上	2	688,117	100%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無。

四、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參、重要財務資訊

一、最近 5 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一) 資產負債表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5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113年	112年	111年	110年	109年
現金及約當現金	3,140,709	2,619,042	3,248,747	3,986,482	4,908,426
應收款項	1,190,879	1,303,254	1,002,509	447,506	438,606
各項金融資產 (註 2)	39,291,784	36,198,341	32,021,150	36,123,873	38,490,375
再保險合約資產	216,517	244,817	209,333	138,313	151,280
設備	185,247	108,998	112,077	118,674	120,605
使用權資產	63,533	77,731	1,362	1,989	14,548
其他資產 (註 2)	81,352,817	87,101,954	91,054,784	106,489,042	107,304,392
資產總額	125,441,486	127,654,137	127,649,962	147,305,879	151,428,232
應付款項	1,482,307	1,358,481	850,961	1,157,171	1,612,042
各項金融負債 (註 2)	205,431	242,041	540,199	-	60,162
租賃負債	68,797	82,648	1,433	2,035	14,855
保險負債及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32,183,369	28,476,349	25,933,106	26,867,112	29,498,122
負債準備	11,782	94,240	440,333	230,043	196,640
其他負債 (註 2)	80,343,453	85,883,291	89,515,754	105,934,143	106,997,13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14,295,139	116,137,050	117,281,786	134,190,504
	分配後	註 3	117,100,413	117,639,607	134,913,026
股本	6,881,166	6,881,166	6,881,166	6,881,166	6,881,166
資本公積	9,310	9,310	9,310	9,310	9,31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5,103,920	4,864,390	3,968,019	3,533,723
	分配後	註 3	3,901,027	3,610,198	2,811,201
權益其他項目	(848,049)	(237,779)	(490,319)	2,691,176	3,603,789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1,146,347	11,517,087	10,368,176	13,115,375
	分配後	註 3	10,553,724	10,010,355	12,392,853

註 1：以上各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1) 各項金融資產包含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其他金融資產及各項放款。

(2) 其他資產包含本期所得稅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其他資產及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

(3) 各項金融負債包含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4) 其他負債包含本期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負債、其他負債及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

註 3：上稱分配後數字，係依據董事會或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惟截至財務報告發布日止，本公司董事會尚未決議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故無資料。

(二) 綜合損益表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項 目	最 近 5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13年	112年	111年	110年	109年
營 業 收 入	16,191,439	14,534,327	(8,661,837)	7,811,870	7,099,283
營 業 成 本	13,903,021	12,226,583	(10,907,944)	5,477,287	5,086,595
營 業 費 用	859,885	853,011	830,888	735,672	694,41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599	(1,694)	(9,014)	60	-
稅 前 純 益	1,432,132	1,453,039	1,406,205	1,598,971	1,318,276
稅 後 淨 利	1,202,893	1,254,192	1,156,818	1,364,055	1,101,148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610,270)	252,540	(3,181,495)	(912,613)	1,513,804
每 股 盈 餘	1.75	1.82	1.68	1.98	1.60

註：以上各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重要財務比率分析

(一) 重要財務比率分析

年 度 (註 1)		最 近 5 年 度 財 務 業 務 指 標 分 析				
分析項目 (註 2)		113年	112年	111年	110年	109年
財務結構 指 標	負債占資產比率	91.11	90.98	91.88	91.10	91.38
	各種保險負債對資產 比率	25.67	22.38	20.66	18.40	19.61
	各種保險負債變動率	12.69	8.33	(2.67)	(8.75)	(13.49)
	各種保險負債淨增額 對保費收入比率	44.01	29.57	(17.67)	(66.03)	(128.46)
	淨值比率	24.42	27.38	27.07	31.06	28.60
償債能力 指 標	關係企業投資額對 權益比率	-	-	-	-	-
	初年度保費比率	104.54	236.57	96.89	115.83	92.68
	續年度保費比率	130.08	105.91	115.97	99.70	96.86
經營能力 指 標	新契約費用率	28.59	16.37	13.20	7.14	10.30
	保費收入變動率	10.84	81.37	4.13	9.13	(5.63)
	權益變動率	(3.22)	11.08	(20.95)	0.51	21.39
	淨利變動率	(4.09)	8.42	(15.19)	23.88	46.94
	資金運用比率	99.56	99.21	95.35	99.18	101.22
	繼續率 (十三個月)	98.76	97.86	97.70	98.55	98.66
	繼續率 (二十五個月)	94.63	94.68	96.55	96.57	96.16
獲利能力 指 標	資產報酬率	0.96	0.99	0.84	0.91	0.71
	權益報酬率	10.62	11.46	9.85	10.43	9.25
	資金運用淨收益率	3.92	3.50	3.20	2.99	2.12
	投資報酬率	1.28	1.04	0.88	0.82	0.59
	營業利益對營業收入 比率	8.82	10.01	(16.34)	20.47	18.57
	稅前純益對總收入 比率	8.84	10.00	(16.23)	20.47	18.57
	純 益 率	7.43	8.63	(13.36)	17.46	15.51
	每股盈餘	1.75	1.82	1.68	1.98	1.60
	投資性不動產與不動 產抵押放款對資產 比率	-	-	-	-	-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業務指標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1. 本期各種保險負債變動率及各種保險負債淨增額對保費收入比率上升，主係因責任準備增加所致。
2. 本期初年度保費比率下降，主係受本期初年度保費收入下降所致。
3. 本期續年度保費比率上升，主係受本期續年度保費收入上升所致。
4. 本期保費收入變動率下降，主係本期累計保費收入與上期差異減少所致。
5. 本期權益變動率下降，主係因本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6. 本期淨利變動率下降，主係因本期保費收入上升，導致本期淨利變動數較前期減少所致。
7. 本期投資報酬率上升，主係因兌換利益增加所致。

註 1：以上各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指標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 各種保險負債對資產比率 = 各種保險負債 / 資產總額
- (3) 各種保險負債變動率 = (各種保險負債期末餘額 - 各種保險負債期初餘額) / 各種保險負債期初餘額
- (4) 各種保險負債淨增額對保費收入比率 = 各種保險負債淨增額 / 保費收入
- (5) 淨值比率 = 業主權益 / 不含投資型保險專設帳簿之資產總額

2. 償債能力指標

- (1) 關係企業投資額對業主權益比率 = 關係企業投資額 / 業主權益
- (2) 初年度保費比率 = 本期初年度保費 / 前期初年度保費
- (3) 續年度保費比率 = 本期續年度保費 / 前期續年度保費

3. 經營能力指標

- (1) 新契約費用率 = 新契約費用 / 新契約保費收入
- (2) 保費收入變動率 = (本期累計保費收入 - 前期累計保費收入) / 前期累計保費收入
- (3) 權益變動率 = (本期權益 - 前期權益) / 前期權益之絕對值
- (4) 淨利變動率 = (本期損益 - 前期損益) / 前期損益之絕對值
- (5) 資金運用比率 = 資金運用總額 / (各種保險負債 + 權益)

(6) 繼續率（十三個月、二十五個月）= $PR_y = BF_{x+y} / NB'_x \times 100\%$

【 PR_y ：x 月發單經過 y 個月契約仍有效之契約繼續率；

NB'_x ：〔 $NB_x - (x \text{ 月發單在 } x \sim x + y \text{ 期間內解除契約保件及死亡、全殘保件})$ 〕； NB_x ：x 月發單之新契約（不含契約撤銷保件）；

BF_{x+y} ：(1) 以件數計算契約繼續率時，為〔 $NB'_x - (x \text{ 月發單在 } x \sim x + y \text{ 期間內解約、停效保件}) + (x \text{ 月發單在 } x \sim x + y \text{ 期間內復效契約保件})$ 〕；(2) 以基本保額或年繳化保費收入計算契約繼續率時，為〔 $NB'_x - (x \text{ 月發單在 } x \sim x + y \text{ 期間內解約、停效、契約變更保件}) + (x \text{ 月發單在 } x \sim x + y \text{ 期間內復效、契約變更保件})$ 〕】

4. 獲利能力指標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times (1 - \text{稅率})$ 〕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淨額

(3) 資金運用淨收益率 = (本期淨投資收益 + 本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處分損益) / 〔(期初可運用資金 + 期末可運用資金 - 本期淨投資收益 - 本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處分損益) / 2〕

(4) 投資報酬率 = $2 \times (\text{淨投資收益} + \text{本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處分損益}) / (\text{期初資產總額} + \text{期末資產總額} - \text{淨投資收益} - \text{本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處分損益})$

(5) 營業利益對營業收入比率 = 營業利益 / 營業收入

(6) 稅前純益對總收入比率 = 稅前純益 / (營業收入 + 營業外收入)

(7)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營業收入總額

(8) 每股盈餘 = 稅後損益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9) 投資性不動產與不動產抵押放款對資產比率 = 投資性不動產與不動產抵押放款 / 平均資產總額

三、其他足以增進對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或其變動趨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無。

肆、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檢討與分析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13年度	112年度	差 異	
			金 額	%
現金及約當現金	3,140,709	2,619,042	521,667	19.92
應收款項	1,190,879	1,303,254	(112,375)	(8.62)
各項金融資產（註2）	39,291,784	36,198,341	3,093,443	8.55
再保險合約資產	216,517	244,817	(28,300)	(11.56)
設 備	185,247	108,998	76,249	69.95
使用權資產	63,533	77,731	(14,198)	(18.27)
其他資產（註2）	81,352,817	87,101,954	(5,749,137)	(6.60)
資產總額	125,441,486	127,654,137	(2,212,651)	(1.73)
應付款項	1,482,307	1,358,481	123,826	9.12
各項金融負債（註2）	205,431	242,041	(36,610)	(15.13)
租賃負債	68,797	82,648	(13,851)	(16.76)
保險負債及具金融商品 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32,183,369	28,476,349	3,707,020	13.02
負債準備	11,782	94,240	(82,458)	(87.50)
其他負債（註2）	80,343,453	85,883,291	(5,539,838)	(6.45)
負債總額	114,295,139	116,137,050	(1,841,911)	(1.59)
股 本	6,881,166	688,166	-	-
資本公積	9,310	9,310	-	-
保留盈餘	5,103,920	4,864,390	239,530	4.92
權益其他項目	(848,049)	(237,779)	(610,270)	256.65
權益總額	11,146,347	11,517,087	(370,740)	(3.22)

註1：應說明公司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項目（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及未來因應計畫。

註2：(1) 各項金融資產及放款包含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其他金融資產及放款。

(2) 其他資產包含本期所得稅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其他資產及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

(3) 各項金融負債包含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4) 其他負債包含本期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負債、其他負債及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

茲就總資產、總負債及股東權益分析說明如下：

- (一) 本期不動產及設備較上期增加 76,249 仟元，主係因本期租賃改良增加所致。
- (二) 本期外匯價格變動準備較上期減少 82,458 仟元，主係因本期收回準備金所致。
- (三) 本期權益其他項目較上期減少 610,270 仟元，主係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影響所致。

二、財務績效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3年度	112年度	增 減 金 額	變 動 比 例
營業收入	16,191,439	14,534,327	1,657,112	11.40
營業成本	13,903,021	12,226,583	1,676,438	13.71
營業費用	859,885	853,011	6,874	0.81
營業利益	1,428,533	1,454,733	(26,200)	(1.8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599	(1,694)	5,293	(312.46)
稅前純益	1,432,132	1,453,039	(20,907)	(1.44)
所得稅費用	229,239	198,847	30,392	15.28
本期淨利	1,202,893	1,254,192	(51,299)	(4.09)

註一：若增減變動比例未達 10%，可免分析。

註二：若營業政策、市場狀況或其他內外因素已發生或預期將發生重大之變動，致使繼續營業部門之收入或費用發生重大之增減變動者，應說明其事實及影響。

茲就經營結果分析如下：

- (一) 本期營業收入較上期增加 1,657,112 仟元，主係因本期兌換利益增加所致。
- (二) 本期營業成本較上期增加 1,676,438 仟元，主係因本期其他保險負淨變動增加所致。
- (三) 本期營業外收入及支出較上期增加 5,293 仟元，主係因前期發生處分及報廢設備損失，而本期為裝修工程違約金收入。
- (四) 本期所得稅較前期增加 30,392 仟元，主係本期未分配盈餘加徵稅額及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增加所致。

伍、會計師資訊

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 名 稱	會計師 姓 名	會計師 查 核 期 間	審 計 公 費	非 審 計 公 費	合 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 事務所	陳 昭 宇	113年	2,688	6,565	9,253

註：審計公費僅包含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 24 條第 1 項第 1 款第 4 目所述給付予簽證會計師有關財務報告查核、核閱、複核及財務預測核閱之公費，給付予簽證會計師執行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專案審查、RBC 覆核、負債公允價值覆核、稅務簽證及保險會計諮詢服務（IFRS 17）之公費則歸類為非審計公費。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405341

號

會員姓名： 陳昭宇

事務所電話： (02)27259988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統一編號： 949982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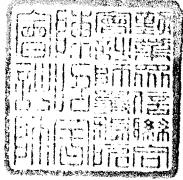
事務所地址：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委託人統一編號： 2899086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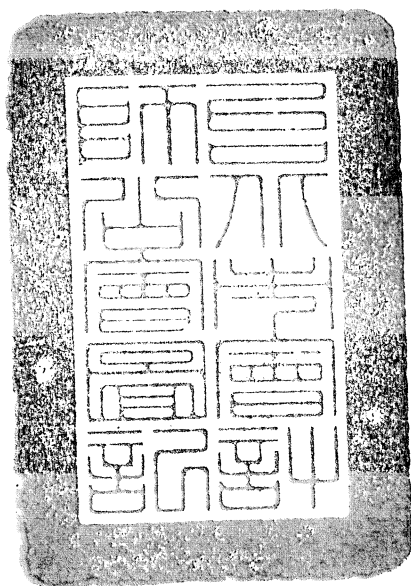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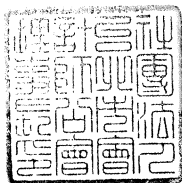
會員書字號： 北市會證字第 4430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3 年度（自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陳 昭 宇	存會印鑑 (一)	
------------	-------	-------------	---

理事長：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02 月 04 日